



—— 年年報
Annual Report 2022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五日 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cmt.tw>

股票代號：2612

一、公司發言人：海運部業務協理 唐邦正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分機 670
信箱：tarngjames@agcmt.com.tw
代理發言人：財務部協理 孫賢中
聯絡電話：(02) 2396-3282 分機 842
信箱：sunderry@agcmt.com.tw

二、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 9 樓
聯絡電話：(02)2396-3282

三、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 5 樓
聯絡電話：(02) 2314-8800
網址：www.kgi.com.tw

四、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區耀軍會計師、簡思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聯絡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無

六、公司網址：www.cmt.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4
貳、公司簡介	6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4
一、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從業員工資訊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9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管理	61
七、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2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3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9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96
一、財務狀況	196
二、財務績效	197
三、現金流量	198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98
五、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9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0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2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0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0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民國 111 年（2022）是後疫情時代通膨升溫的起點。

隨著全球新冠病毒流感化後人民的生活已陸續恢復正常，各國緊接著面臨通膨的嚴峻挑戰，在升息循環之下加上能源價格高漲的威脅，經濟衰退的可能性大幅提升。中國大陸在清零政策大轉彎後正加速走出各項負面衝擊，短期內通膨、能源危機、產業鏈缺工的威脅尚未解除，全球海運業運力過剩壓力仍有上升的趨勢。

散裝海運市場受常態運力增加及整體貿易量下降影響，運價明顯較民國 110 年（2021）回落。雖然全球鐵礦砂海運貿易量在民國 111 年（2022）呈現下滑，鐵礦砂價格仍然維持相對高點。各大港口壅塞情況大幅獲得改善，海岬型散裝輪運價在船舶週轉率升高之下明顯承受下行壓力。中國大陸在短期內正加速復甦但仍需時間反應在原物料需求上。鐵礦砂與煤炭出口仍受極端氣候導致季節性淡季時間延長，未來中國大陸預期將持續扶持房地產業與投入基礎建設可望帶動原物料進口。國際海事組織頒布之各項節能減排法規按時程生效將迫使船東淘汰舊船進而縮減運力。

本公司民國 111 年（2022）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44.1 億元，營業淨利為 9.29 億元，加上營業外收支淨損 0.88 億元，稅後盈餘為 7.66 億元，與上年度之 10.41 億元相較減少 2.74 億元，每股盈餘為 3.88 元。其中，本業合併營收從第一季開始逐月增加，船隊各輪換約效應明顯。

散裝海運市場在民國 110 年（2021）創下十年新高後回歸正常水平，各國海陸空運輸正常化，全球主要貿易港口作業、船期延誤情形不再阻升運價走勢。受到房地產風暴影響，中國大陸鋼鐵產銷量明顯減少。海岬型散裝輪運價指數（BCI）民國 111 年（2022）最低點落在第三季來到 302 點，現貨平均日租金最低下跌至 2,505 美元，年度 BCI 指數最高在第二季初來到 4,602 點，現貨平均日租金最高來到 38,169 美元。

中國大陸為堅持動態清零付出一定程度代價，民國 111 年（2022）GDP 年增僅 3.0% 為五十年來第二低數據。房地產危機及內外需求轉弱連帶影響鋼鐵相關產業，但自海外進口高質量鐵礦砂需求相對仍大，煤炭則為降低對外依賴度而大量增加了本國的開採量。民國 111 年（2022）鐵礦砂平均價格達 120 美元 / 噸。同年中國大陸鐵礦砂海運總進口量維持相對高水位達到約 10.97 億噸，煤炭海運總進口量達到約 2.36 億噸。

回顧海岬型散裝輪市場，民國 111 年（2022）BCI 平均為 1,951 點，整年平均日租金為 16,177 美元。本公司船隊在市場大幅波動中每艘船皆有換約記錄，海運營收明顯回升年增率達 44.33%。船舶噸位供給在民國 111 年（2022）仍處過剩情況，海岬型散裝輪全球總噸位年淨成長率約為 1.79%。

本公司內陸貨櫃運輸積極面對新冠疫情所造成的經濟問題，主動配合國際貨櫃航商，機動協助排除貨櫃內陸運輸各項作業問題，並持續引進新世代節能車輛。在台灣地區內陸運輸缺工與需求不減的長期環境下，以審慎樂觀的態度發揮專業優勢。關於倉儲物流方面，由於桃園地區貨櫃集散站因土地開發較具發展潛力，已有部份集散站退出市場。同時台北港也持續發展中，貨櫃集散站的發展雖有威脅卻也有新商機。因此，我們在內陸運輸及倉儲物流積極進行調整以因應未來市場發展的變化。

展望民國 112 年（2023），國際散裝海運市場仍將面對國際政經情勢紛擾所帶來的不確定性。各國升息步調雖接近尾聲，通貨膨脹及能源價格波動都可能帶來長時間的負面衝擊。俄烏戰爭未歇升高全球地緣政治風險。民國 111 年（2022）年底中國大陸不再堅持動態清零，在疫情快速蔓延之後各地交通物流已迅速重返正軌。雖然市場預期未來將有一波消費熱潮，但房地產業信心不足，產業鏈缺工問題嚴重，經濟面仍面臨重大的挑戰。

二會順利落幕後中國大陸積極重塑貿易強國形象，在疫情高峰後重振經濟必將是施政的重點。近期中國大陸對房地產陸續釋出拯救房市等利多政策可望提升鐵礦砂、煤炭等原物料需求。民國 111 年（2022）第四季起中國大陸鋼鐵產量逐月回升，雖然短期鐵礦砂需求承受壓力，但業界仍看好巴西、澳洲等出口國鐵礦砂民國 112 年（2023）出口量將逐季回溫，散裝海運市場仍將伺機重新站穩腳步。

民國 112 年（2023）起現成船能源效率指數（EEXI）與碳強度指標（CII）接連生效，屆時可望間接減少運力的供給。海岬型散裝輪新船預期將交付約 70 艘，噸位淨成長率可望低於 2.0%。公司與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簽約建造四艘符合國際海事組織第三階段船舶能效設計指數之 21 萬載重噸 Newcastlemax 型節能環保散裝貨輪，將於民國 112 年（2023）第二季起陸續交船投入營運。加上現有船舶的能耗效率提升工作陸續完成，未來公司在運輸市場之競爭力將大幅提升。

通膨與升息在國際海運業供應鏈的前景埋下動盪的因子，各國陸續解除隔離防疫等措施後整體經濟復甦已見曙光。未來在散裝海運業務、內陸貨櫃運輸及物流服務本公司仍將保持機動性，持續提供最優質的高品質服務。展望未來，公司在企業永續發展的藍圖之下，除了追求經營績效外將發揮各事業體的綜效與競爭優勢，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加速推動 ESG 中強化環境保護、善盡社會責任、優化公司治理的各項工作。在新的一年里全體員工仍將恪遵「小而精、以小搏大」的核心經營理念，持續為股東及社會創造最大效益。



董事長 彭士孝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登記日期：民國 67 年 1 月 31 日設立，同年 3 月 6 日核准登記。6 月 1 日開始營業。

總公司、分公司及連絡處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九樓	台中分公司：台中市梧棲區關連工業區自強路 472 號
電話：(02)2396-3282	電話：(04)2639-3055
台北分公司：台北市濟南路一段十五號九樓	
電話：(02)2396-3780	

陸運：

基隆連絡處：基隆市七堵區工建北路 6 號	台中連絡處：台中市梧棲區關連工業區自強路 472 號
電話：(02)2451-1439	電話：(04)2639-3055
桃園連絡處：桃園市平鎮區快速路三段 999 巷 21 號	高雄連絡處：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 2 之 1 號
電話：(03)369-8132	電話：(07)811-5106

倉儲：

桃園貨櫃場：桃園市楊梅區永美路 470 號	台中空櫃場：台中市龍井區臨港路二段 63 號
電話：(03)482-4926	電話：(04)2638-0075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	1 月	設立 (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投資美金三十萬元) 資本額 1,138 萬元。
		6 月	開始營運
民國	68 年	2 月	盈餘轉增資至 1,600 萬元。
民國	71 年	2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300 萬元。
民國	73 年	3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800 萬元。
民國	74 年	4 月	盈餘轉增資至 4,000 萬元。
民國	75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至 4,530 萬元。
民國	76 年	5 月	現金增資至 9,530 萬元。
民國	77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至 12,630 萬元。
民國	78 年	12 月	現金增資及貿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併入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增至 28,000 萬元。
民國	79 年	8 月	資本公積及現金轉增資至 42,000 萬元。
民國	80 年	10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50,400 萬元。
民國	81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至 52,920 萬元。
民國	82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至 60,858 萬元。
民國	83 年	7 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至 66,943.8 萬元。
民國	83 年	10 月	股票公開上市。
民國	84 年	3 月	向中國造船公司訂造四艘 1500TEU 貨櫃輪。
		9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83,010.3 萬元。
		10 月	取得 ISO-9002 之認證。
民國	85 年	9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10 億 3,762.89 萬元。
民國	86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及現金增資至 13 億 1,214 萬元。
民國	87 年	5 月	151,013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運」輪交船。
		7 月	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至 16 億 5,330 萬元。



民國	88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至 18 億 3,516 萬元。
民國	89 年	8 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至 20 億 1,868 萬元。
民國	90 年	8 月	將四艘 1500TEU 貨櫃船售予陽明海運。
		11 月	152,011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宏運」輪交船。
			151,688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貿聯」輪交船。
民國	91 年	8 月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中國航運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	6 月	向上海外高橋船廠訂造二艘海岬型散裝貨輪。
民國	93 年	7 月	更名為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9 月	併購怡聯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5 年 4 月更名為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6 月	175,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和平」輪交船。
		7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1 億 1,962 萬元。
民國	95 年	6 月	175,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富進」輪交船。
		8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3 億 3,158 萬元。
民國	96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至 25 億 6,473 萬元。
			取得建造 176,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乙艘之合約，預計 2011 年交船。
民國	97 年	5 月	取得建造 177,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乙艘之合約，2009 年交船。
民國	98 年	8 月	177,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榮耀」輪交船。
民國	99 年	4 月	訂造 206,000 噸大海岬型散裝輪乙艘，預計 2013 年交船。
		5 月	向台灣國際造船公司訂造 203,000 噸大海岬型散裝輪兩艘，預計 2012 年交船。
		6 月	決議與台灣中油公司及裕民航運合資設立公司「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油輪事業。
		7 月	出售 1992 年建造之「中華宏運」輪乙艘。
民國	100 年	4 月	出售 1986 年建造之「中華偉運」輪乙艘。
		6 月	新購 100 輛 FUSO 曳引車分批交車完畢。
		11 月	臺灣國際造船公司承造 203,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光輝」輪交船。
		12 月	「藍天一號」改裝完成，提供淡水河藍色公路遊河行程。
民國	101 年	1 月	臺灣國際造船公司承造 203,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鴻運」輪交船。
		7 月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建造 206,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先鋒」輪交船。
民國	102 年	4 月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建造 206,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運」輪交船。
民國	102 年	6 月	與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訂造一艘 208,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8 月	與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一艘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12 月	與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一艘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民國	103 年	12 月	出售「藍天一號」。
民國	105 年	8 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現金減資申報生效，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74,845,930 元。
			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建造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和諧」輪交船。
民國	106 年	1 月	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建造 208,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偉業」輪交船。
民國	106 年	9 月	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建造 18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名望」輪交船。
民國	110 年	4 月	為增加創新業務，向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份，增加持股後，航偉汽車為本公司持股 70% 子公司。
民國	110 年	5 月	向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兩艘 21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輪，預計 2023 年交船。
民國	110 年	10 月	向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訂造兩艘 21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輪，預計 2024 年交船。
民國	112 年	3 月	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 (原名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 建造 210,000 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中華興業」輪交船。

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 6 月 1 日開始營運迄今四十五年，資本額由當初 1,138 萬元，歷次增資擴展及 105 年辦理現金減資，目前資本額為 19 億 7,484 萬元。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全資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物流等相關業務為主，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服務品質深獲各船公司及進出口廠商之讚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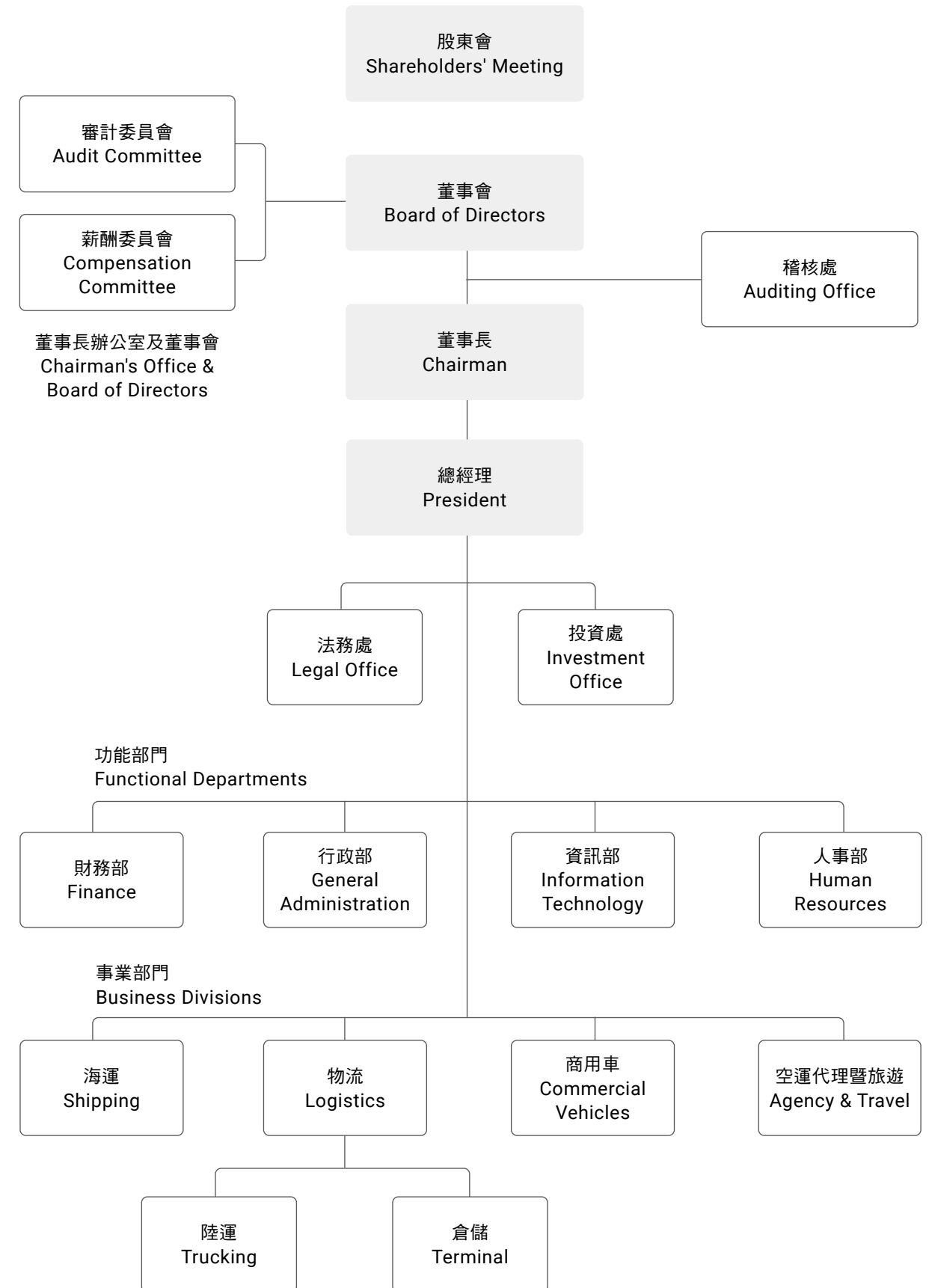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請參閱次頁本公司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海運	負責海岬型散裝船舶之營運，包括船舶買賣、期租傭船作業、新船監造、零件物料供應、船員管理及船舶安全檢查等各項管理規劃事宜。
物流 - 陸運	長短途貨櫃內陸運輸業務、船邊碼頭作業、Door to Door Service。
物流 - 倉儲	貨物進出口集散站、貨櫃維修業務、貨櫃倉儲業務。
空運代理暨旅遊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台灣總代理、代辦旅遊事務、代理國內外各大航空公司票務銷售。
商用車	經營東風商用車銷售及提供相對應服務，引進福田汽車及東風汽車之電動曳引車，推展電動商用車市場。
財務部	建立會計制度、帳務處理、提供透明及可信度之財務資訊、營運結果分析、稅務規劃、長短期融資、資金調度及出納等事宜。
資訊部	公司資訊系統的規劃與建置、維護資訊設備、確保資訊系統安全、提供管理者迅速有效的營運資訊。
人事部	人力資源管理、人才招聘選任、勞工保險、建構薪酬福利制度、維護勞資和諧關係。
行政部	本公司行政相關庶務、環境衛生、維持安全健康工作環境。
稽核處	直屬董事會並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稽核作業、確保公司達成法令遵循的目標、完成年度稽核計劃。
法務處	各類合約文件之審閱與草擬、訴訟及非訟等爭議案件處理、為經營決策提供法律支援、提供各部門法律諮詢或意見、其他公司法律遵循及權益確保事項之辦理。
投資處	投資策略之規劃、評估、執行及其相關業務之督導管理。

中國航運事業體組織結構圖
CMT Organization Chart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名單及持有股份

112 年 4 月 11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註 1)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 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香港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彭士孝	男 51~6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企業管理系 碩士	富望/貿新/貿華投資公司董事長、海外子公司董事	董事	彭蔭剛	父子
				111.05.12		87.07.01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彭蔭剛	男 81~9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美國維拉諾瓦大學 機械工程系 學士	本公司榮譽董事長、航偉投資控股(股)董事長	董事長	彭士孝	父子
				111.05.12		71.06.07	1,980,225	1.0	1,980,225	1.0									
董 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戴聖堅	男 61~7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英國斯特拉斯克萊德大學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 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海外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111.05.12		108.07.01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周慕豪 (註 3)	男 71~8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航海系 學士	中國貨櫃(股)董事	無	無	無
				111.05.12		87.07.01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梅家禮	男 61~7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航運技術研究所 碩士	本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111.05.12		109.07.01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朱天翎	男 51~6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美國邁阿密大學 化學系 博士	本公司資深副總經理、偉聯運輸(股)董事長、中航物流(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111.05.12		106.04.01	0	0	0	0									
董 事	中華民國	航偉投資 控股 代表人： 徐光達 (註 3)	男 51~60	111.05.12	三年	87.07.01	42,924,297	21.7	46,455,297	23.5	0	0	0	0	美國馬里蘭大學 交通管理系 碩士	本公司副總經理、航偉旅行社(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112.04.01		106.04.01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趙國樑	男 71~80	111.05.12	三年	105.07.01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航運與造船學系 碩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賴世聲	男 71~80	111.05.12	三年	105.07.01	0	0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 土木工程系 博士	大中票券金融(股)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逸弘	男 51~60	111.05.12	三年	111.05.12	0	0	0	0	0	0	0	0	布魯塞爾歐洲大學 企業管理系 碩士	財團法人亞太文經學術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分別列示如下表一、二。

註 2：本表之選(就)任日期、初次選任董監事日期、選任時持有股份、現在持有股數等欄位，上列資料係法人董監事之資訊，下列資料係法人代表人個人之資訊。

註 3：本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周慕豪先生於 112 年 4 月 1 日卸任，改派徐光達先生擔任董事。

註 4：本公司無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之情形。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表一）

112 年 4 月 1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 Gi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表二）

112 年 4 月 1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商 Gia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Pte. Ltd.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彭士孝	本公司董事長，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曾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副總經理，專長財務及投資分析、經營管理，具多年財務分析及航運業務經驗。	擔任本公司海外子公司董事；富望等三家投資公司董事長；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彭蔭剛	本公司榮譽董事長，美國維拉諾瓦大學機械工程系，曾任職美國貝爾電訊公司系統工程師、創建中國航運集團，綜理整體事業之決策、事業涵蓋航運、貨櫃運輸、倉儲物流、海內外投資及房地產。為海峽交流基金會創始董事，長期推動兩岸經貿文化交流及兩岸和平發展不遺餘力，對公益慈善事業著有貢獻。	擔任合併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持有本公司 1% 股份。	0
戴聖堅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海洋工程學系碩士，曾任東方海外貨櫃航運有限公司船隊管理部總經理兼技術總監，專長造船工程領域，具豐富船隊管理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轉投資公司-環能海運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周慕豪（註）	本公司董事，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系，曾任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星洲榮譽輪船長，嫺熟船舶航行管理，具多年航運業務經驗。	擔任轉投資公司-中國貨櫃(股)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梅家禮	本公司董事兼執行副總經理，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曾任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具多年航運業務及船務管理經驗。	未兼任其他公司職務；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朱天翎	本公司董事兼資深副總經理，美國邁阿密大學化學系博士，擔任運輸、物流公司之董事長，可良好結合產業鏈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徐光達	本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美國馬里蘭大學-交通管理系碩士，擔任旅行社公司之董事長及運輸公司之總經理，具備運輸業務及管理經驗。	擔任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長；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趙國樑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麻省理工學院航運與造船學系碩士，曾任中國驗船中心董事長、中鋼運通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香港首長航運總經理等，具有豐富散裝航運市場資歷，熟悉航運與造船領域。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賴世聲	本公司獨立董事，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土木工程系博士，曾任理成營造集團營運長、台北市捷運工程局局長、台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技術系教授等，專長營建工程領域。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許逸弘	本公司獨立董事，布魯塞爾歐洲大學企業管理碩士，曾任兆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摩幻潛艇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具多年財務分析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雇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註：本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周慕豪先生於 112 年 4 月 1 日卸任，改派徐光達先生擔任董事。

5. 111 年度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 A.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一條已明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下：
-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或性別等，為達到公司治理的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 營運判斷能力、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 經營管理能力、4. 危機處理能力、5. 產業知識、6. 國際市場觀、7. 領導能力、8. 決策能力。」

B. 本公司 111 年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不高於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末逾三屆	達成
董事具財務金融管理知識及經驗者至少一席	達成(共三席)
董事具備不同專業背景至少三席	達成(共五席)

C.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共九席（含三位獨立董事），董事成員符合多元化背景，包括不同國家學經歷、不同產業、學術等專業知識，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 a. 新派任法人代表董事及新遴選之獨立董事多具備化學、銀行及保險、文教等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增加本公司董事成員之多元化。
- b. 本公司目前共 3 席獨立董事，除借重其在航運、財務與金融產業之專業外，達總席次 1/3 之獨立董事可確保議事運作之客觀性與獨立性。

D.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政策情形如下表：

姓名	基本組成								1	2	3	4	5						6	7	8
	國籍	專業背景	年齡			具有員工身分	獨立董事年資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51-60 歲	61-70 歲	71 歲以上		3 年以下	6-9 年					航運管理	陸運與倉儲	財務與金融	工程	銀行與保險	其他			
彭士孝	香港	企業管理	V				-	-	V	V	V	V	V	V	V				V	V	V
彭蔭剛	中華民國	機械工程			V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周慕豪	中華民國	航海			V		-	-	V	V	V	V	V						V	V	V
戴聖堅	中華民國	造船工程		V		V	-	-	V	V	V	V	V			V			V	V	V
梅家禮	中華民國	航運		V		V	-	-	V	V	V	V	V						V	V	V
朱天翎	中華民國	化學	V			V	-	-	V	-	V	V	V	V		V		V 化學	V	V	V
趙國樑	中華民國	航運			V			V	V	V	V	V	V						V	V	V
賴世聲	中華民國	土木工程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許逸弘	中華民國	企業管理	V				V		V	V	V	V			V		V	V 文教	V	V	V

註：有關本公司董事暨獨立董事之年齡、國籍及主要學經歷請參考第 10~11 頁資料。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由九席董事（含三席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33%，全體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所列各款情事。董事間僅二席具有一親等之親屬關係，其餘七席董事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所訂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獨立性情形請詳前頁。

註：本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周慕豪先生於 112 年 4 月 1 日卸任，改派徐光達先生擔任董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4 月 11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 (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戴聖堅	男	108.07.01	0	0	0	0	0	0	英國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Glasgow 電腦應用於造船 / 海洋工程學系碩士	海外子公司董事、環能海運董事及偉聯運輸、中航物流、富望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梅家禮	男	109.05.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天翎	男	107.03.01	0	0	0	0	0	0	美國邁阿密大學化學系博士	偉聯運輸董事長、中航物流董事長、富望投資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光達	男	102.04.01	0	0	0	0	0	0	美國馬里蘭大學交通管理系碩士	偉聯運輸董事兼總經理、中航物流董事、海外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孫賢中	男	109.10.01	0	0	0	0	0	0	英國國立南安普敦大學財經碩士	偉聯運輸、中航物流等監察人	無	無	無
海運部 船務協理	中華民國	褚世傑	男	97.04.01	0	0	0	0	0	0	德國哈堡工業大學輔機與自動控制工程系博士	無	無	無	無
海運部 業務協理	中華民國	唐邦正	男	106.07.01	0	0	0	0	0	0	加拿大麥瑪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環能海運 監察人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彭蔭松	男	108.04.01	8,426	0.004	0	0	0	0	德州理工大學工業工程系碩士 德州農工大學資訊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 (最高經理人) 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非為同一人，且非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故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10)
		報酬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 (E) (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法人董事	航偉投資 控股(股)	0	0	0	0	7,243	7,243	0	0	7,243 0.95%	7,243 0.95%	0	0	0	0	0	0	0	0	7,243 0.95%	7,243 0.95%	無
董事長	代表人： 彭士孝																					
董事	代表人： 彭蔭剛																					
董事	代表人： 周慕豪	10,442	15,704	0	0	0	0	197	197	10,639 1.39%	15,901 2.08%	11,631	27,494	216	450	1,208	0	1,208	0	23,695 3.09%	45,192 5.90%	10,410
董事	代表人： 戴聖堅																					
董事	代表人： 梅家禮																					
董事	代表人： 朱天翎																					
獨立董事	趙國樑																					
獨立董事	賴世聲	2,485	2,485	0	0	0	0	94	94	2,579 0.34%	2,579 0.34%	0	0	0	0	0	0	0	0	2,579 0.34%	2,579 0.34%	無
獨立董事	許逸弘																					

1. 本公司獨立董事依其職責範疇執行業務，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標準係考量獨立董事對公司營運所投入時間、所負擔之職責及公司風險胃納並參酌業界水準，採定額方式給付，不論公司盈虧，除了每月支領固定報酬及每次董事會出席車馬費外，獨立董事不參與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無離職金、無職務加給。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 (如擔任母公司 /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 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 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註 9)	本公司 (註 8)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I) (註 10)
低於 1,000,000 元	彭蔭剛、戴聖堅、周慕豪、梅家禮、朱天翎、趙國樑、賴世聲、許逸弘	梅家禮、朱天翎、趙國樑、賴世聲、許逸弘	彭蔭剛、周慕豪、朱天翎、趙國樑、賴世聲、許逸弘	趙國樑、賴世聲、許逸弘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無	彭蔭剛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無	戴聖堅、周慕豪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周慕豪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士孝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士孝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士孝、戴聖堅、梅家禮	航偉投資控股(股)公司、彭蔭剛、梅家禮、朱天翎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戴聖堅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彭士孝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 1：本公司董事姓名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者已填列本表及下表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酬金級距表)。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 (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 取得員工酬勞 (含股票及現金) 者，應揭露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註 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 (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本公司無下列情形：
(1) 最近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但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 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 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 2%，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台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5) 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6) 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台幣五十萬元者。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註 7)
		報酬 (A) (註 2)		酬勞 (B)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法人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 (有)	0	0	835	835	0	0	835 0.11%	835 0.11%	無
法人代表人	楊宗棋	256	256	0	0	20	20	276 0.04%	276 0.04%	無
法人代表人	郭炳秀	256	256	0	0	10	10	266 0.03%	266 0.03%	無

註 1：監察人姓名分別列示 (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 (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 (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包括本公司) 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 (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戴聖堅													
執行副總 經理	梅家禮	7,859	14,337	324	324	3,772	6,844	1,208	0	1,506	0	13,163 1.72%	23,011 3%	2,058
資深副總 經理	朱天翎													
副總經理	徐光達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7、9）(E)
低於 1,000,000 元	朱天翎、徐光達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徐光達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戴聖堅、梅家禮	戴聖堅、梅家禮、朱天翎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人	4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者填列本表及上表（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酬金級距表）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 5：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並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職稱（註 1）	姓名（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估）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戴聖堅	0	2,267	2,267	0.3%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副總經理	徐光達				
	財務部協理	孫賢中				
	海運部船務協理	褚世傑				
	海運部業務協理	唐邦正				
	資訊部協理	彭蔭松				

註 1：本表係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並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之情形，除填列上表外，另已填列本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名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1 年度	110 年度
董事	4.79%	4.14%
監察人	0.18%	0.4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	2.23%

(2) 酬金包括

薪資、年獎、績效獎金、退職退休金、配車、油資、車馬費、員工酬勞、董監酬勞等。公司章程第 26 條載明：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的提撥率均為稅前淨利（不含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 1%。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資、獎金等酬金依本公司薪資標準及其職務所負責任輕重支給，並參考一般薪資水準變動作適度調整。獎金之發放，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達成率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作為給付之參考，因此獎酬多寡與公司營運績效具有高度關聯性。其他如配車、油資等提供以其所擔任職務及業務所需為考量。

(3)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連結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 16 條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並參酌業界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之。本公司董事支領董事會出席費以及每月支領固定報酬。經理人之報酬依其所具備之專業能力、擔負之職責，並參酌業界水準，每月支領固定薪酬。此外，公司依年度營運達成情形、獲利狀況，並考量各事業群體及經理人績效表現，給付經理人變動績效獎金。考量面向包括：營運管理能力、業務績效、其他特殊貢獻、道德倫理風險或重大負面新聞等均納入薪酬發放考量。

(4) 最近二年度分析說明

111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金較 110 年度增加 8.7%，主要係 111 年度本業獲利較 110 年為佳，董監事報酬及員工薪資均調升，以及設置審計委員會增加一席獨立董事，故董監事酬勞較 110 年度增加。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據經理人績效考量面向而定，其酬金發放總額與去年相當，占稅後純益比例則較 110 年度增加。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 (111 年) 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B / 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彭士孝	7	0	100%	111 年 5 月 12 日改選連任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彭蔭剛	5	2	71%	同上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戴聖堅	7	0	100%	同上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周慕豪	7	0	100%	同上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梅家禮	7	0	100%	同上
董事	航偉投資控股 代表人：朱天翎	3	0	100%	111 年 5 月 12 日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趙國樑	7	0	100%	111 年 5 月 12 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賴世聲	7	0	100%	同上
獨立董事	許逸弘	3	0	100%	111 年 5 月 12 日新任

註 1：董事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 (列) 席率 (%) 則以其在 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 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 (列) 席率 (%) 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 (列) 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事項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1 年 2 月 22 日 第 16 屆第 17 次	・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 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 同意	無
111 年 5 月 4 日 第 16 屆第 19 次	・ 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 同意	無
111 年 5 月 10 日 第 16 屆第 20 次	・ 為子公司船舶貸款展延之連帶保證人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 同意	無
111 年 8 月 10 日 第 17 屆 第 2 次	・ 為子公司融資額度擔任擔保物提供人續約案。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獨立董事均表 同意	無

(2) 除前開事項外，其它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並無應利益迴避之議案。

3.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對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
評估內容：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 事持續進修、法規遵循與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對公司之了解與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 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委員會組成及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內部控制。

111 年度評估結果 (滿分為 5 分)：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為 4.8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介於 4.39 分~5 分，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為 4.87 分，評估結果良好，係屬有效運作，並提報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報告。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執行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智慧財產管理計劃，強化資訊安全防護及監督，協助公司興利並創造價值；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12 日股東會改選後，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 (A)(註 1)，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趙國樑	3	0	100	
獨立董事	賴世聲	3	0	100	
獨立董事	許逸弘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 年 8 月 9 日 第一屆第二次	・ 本公司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 對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 為子公司融資額度擔任擔保物提供人續約案。	決議通過	經 111 年 8 月 10 日 第十七屆第二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 年 11 月 3 日 第一屆第三次	・ 本公司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經 111 年 11 月 7 日 第十七屆第三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B.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辦理狀況：無迴避事項。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日期	主題	獨立董事之建議	溝通方式
111 年 11 月 3 日	一、112 年度稽核計畫 二、111 年度第三季財報核閱與最新法令更新與其他事項提醒	本次無意見	視訊會議
111 年 8 月 9 日	一、111 年 7 月份稽核報告 二、111 年度第二季財報核閱與最新法令更新與其他事項提醒	本次無意見	視訊會議
111 年 7 月 20 日	一、年度查核規劃報告 二、111 年 1~5 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及年度教育訓練	一、請會計師每季報告核閱情形，並定期提出書面報告。 二、公司應加強操作股票之風險管控。 辦理情形：依建議配合年度稽核計畫執行。	視訊會議
111 年 5 月 10 日	重編民國 111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告	經說明徵詢同意後，本次無意見	視訊會議
111 年 3 月 9 日	查核結果與自編財報、最新法令更新與其他事項提醒	本次無意見	會議

註 1：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獨立董事暨第一屆審計委員會委員於 111 年 5 月 12 日由股東會完成選任，並於 111 年 7 月 20 日召開第一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推舉趙國樑獨立董事為本屆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註 2：實際出席率 (%) 則以獨立董事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 / A)(註)	備註
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 代表人：楊宗棋	4	100%	111 年 5 月 12 日改選後卸任。 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監察人	晶茂管理顧問 代表人：郭炳秀	2	50%	111 年 5 月 12 日改選後卸任。 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資訊刊載於年報及公司網站，公司員工及股東均可向監察人提出建議，方式不拘，溝通管道順暢。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部門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將稽核報告送交監察人及獨立董事審閱，若有需要，監察人亦隨時與稽核主管溝通討論；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會計師則定期或有必要時與監察人就財務業務狀況溝通，形式不拘。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實際列席率 (%) 以監察人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中國航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規定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統籌處理股東疑義等事宜。為落實與股東的互動機制，透過電子郵件、電話、面談等方式瞭解股東意見及關注議題。	無差異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已建立股東名冊，可掌握大股東名單。對持股超過 10% 之股東，其股權異動情形亦按月申報，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等。	無差異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會計及業務等之管理權責均各自獨立，並於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風險控管機制。	無差異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行為準則」，規範內部人禁止利用未公開資訊從事交易。另，於內部控制制度內制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程序，避免因疏失而有違反法令之情事。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內部人計 22 人以講習方式宣導[防範內線交易應注意事項]，並以電子方式轉知全體員工，另參加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課程，合併時數共 28 小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已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其中第11條訂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之提名及遴選係依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除專業背景及產業經歷外，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超過董事席次三分之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各具專長，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詳本年報第13-15頁。	無差異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除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董事會並於112年3月20日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如摘要說明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每年進行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等之參考並提次年度第一季董事會報告。111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請詳本年報第25頁，已提112年3月20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每年依下列影響因素，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由會計師提出報告說明，經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交董事會討論評估： * 是否與本公司間有商業/利益關係。 * 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之辯護。 * 是否收受本公司相關人員之重大餽贈。 * 是否受到公司脅迫在財報上作不當揭露。 * 會計師與公司人員其關係及熟悉度評估。 * 是否與本公司有潛在僱傭關係。 * 公司是否對會計師施壓，使其減少應查核之程序。 * 審計品質指標（AQIs），對會計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外部監督及創新能力進行評估。 112年度，本公司之會計師已提供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與審計品質指標（AQIs）說明，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112年3月16日審計委員會評估符合上述標準後，提報112年3月20日董事會經決議通過。	無差異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8月14日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各事業體承辦人協助辦理。公司治理主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 公司治理人員之職責範圍已明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條。主要職責至少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公司治理評鑑相關事宜，並規劃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參與進修。 111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情形：(1)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監事並發送會議資料，議案如需利益迴避者事先提醒，議事錄於會後二十日內完成寄發。(2) 安排董事年度進修課程。(3) 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4) 配合法令規定修正公司內部規章，提報董事會。(5) 辦理股東會事務、編製年報、議事手冊。(6) 覆核董事會、股東會重大訊息發布，確保內容之正確性及適法性。(7) 每年度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包括但不限於風險管理、資訊安全管理、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落實企業誠信經營、智慧財產管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公司於內部行為準則、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明確規定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專區及設立電子信箱供利害關係人聯絡之用。 本公司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111年度已提111年11月7日董事會報告，內容包含勞資會議、職安衛會議及法說會等。當年度利害關係人無申訴或檢舉案件。 利害關係人之類別及其所關切議題如下： * 員工－職場安全與健康、勞僱關係、誠信經營、福利制度、教育訓練。 * 股東－經營績效、法規遵循、投資環境。 * 客戶－產品及服務、市場形象、業務面配套措施。 * 供應商－供應商評鑑、反貪腐、法規遵循。 * 社區團體－環境保護、法規遵循。	無差異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務事宜。	無差異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http://www.cmt.tw)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內部規章及法人說明會中英文簡報檔等資訊，並指定專人負責維護及資料更新。	無差異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3）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除了年度財務報告外，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每月營收數均於期限前提早公告申報。	如摘要說明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公司持續提供員工在職訓練，加強員工專業能力。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辦理多種福利事項關懷同仁。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由專人處理相關議題。 董事進修情形揭露於本年報之公司治理報告(八)項下。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經董事會通過其執行情形參見本年報第柒.六.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本公司自97年起持續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損害賠償責任投保責任保險並提董事會報告。111年度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保，投保金額為美金600萬元。	無差異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本公司對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評鑑結果，已改善事項如下： * 設置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 * 公布董事及經理人接班計劃及執行情形。 後續優先加強事項： * 將針對尚未得分項目，評估可能改善方式。 * 編制永續報告書。 * 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排放重量取得外部驗證。	如摘要說明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欄位敘明。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趙國樑	參閱第 12-14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獨立董事	賴世聲	參閱第 12-14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0	
其他	龍右軍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航海系，曾任各型船隻三副、二副、大副、船長、海洋大學兼任講師、貿聯倉儲總經理、中航物流董事長，熟悉船隻航行管理運作，具多年航運及物流管理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112 年 2 月 19 日逝世
其他	張禎程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曾任台灣東方海外財務協理，具多年財務管理經驗。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公司或關係企業董監事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提供商務/法務/財務等服務；符合獨立性。	0	112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補行委任

註：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5 月 12 日至 114 年 5 月 1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 / A) (註)	備註
召集人	趙國樑	3	0	100%	無
委員	賴世聲	3	0	100%	無
委員	龍右軍	3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薪資報酬委員會 111 年度討論案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於意見之處理
111 年 3 月 7 日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案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111 年 5 月 3 日	擬議第十七屆董事之報酬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111 年 10 月 20 日	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委員會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4.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註：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 % 以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後續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為總部，由總經理負責，行政、人事及船管部支援。年度彙整對公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社會、員工關注議題之處理。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111 年度已於 111 年 11 月 7 日於董事會報告。為實踐永續發展，其執行面向包括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永續發展資訊揭露，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變動，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的制度。本公司已洽多家顧問公司，諮詢永續報告書編纂事宜，並領先主管機關要求，逐步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相關執行情形已於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報告，並同時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就執行進度，進行督導。	無差異
2、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註 2）	V		本公司風險評估涵蓋子公司海運、陸運、倉儲物流三大事業體。公司的風險取向是根據所發掘的商業機會背景與潛在的損失利益而定。主要的風險策略為遏制風險、降低風險、轉移風險或接受風險。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本公司係由總經理召集相關部門討論研擬可行性風險管理機制，一旦風險發生時，實施應變計劃，將可能的損失降至最低。本公司風險管控政策經董事會通過，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111 年度已於 111 年 11 月 7 日於董事會報告疫情、職安衛、法務等各層面風險管控執行情形。	無差異
3、環境議題 (1)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所屬船隊持續關注環境保護與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依循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 (MARPOL) 與歐盟法規要求： • 持續監測船隊碳排放數據 (IMO DCS, EU/UK MRV) • 實施船舶有害物質管控：建立在船有害物質清單 (IHM)，藉採購管理杜絕石棉製品及管控重金屬等有害物質，以符合歐盟船舶回收規則 (EU-SRR) 及香港公約 (Hong Kong Convention) 並獲得船級社核發證書。 • 依「船舶壓艙水及沉積物管理國際公約」加裝壓艙水管理系統防止外來物種危害港口水域環境。 • 為能有效減少使用塑膠，本公司除依國際海洋環境保護法嚴格禁止並管制塑料的拋海外，並進一步採取加裝新式濾水設施及環保垃圾袋等方式，鼓勵船員減少瓶裝水以及其他塑膠產品及包裝的使用。實施以來成果極其顯著，平均每船塑料垃圾的產出量，降幅高達 50%。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為降低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採取了多項措施： 在船舶方面，為提升能源效率加裝推進節能裝置 (energy saving device)、採用頂級防污漆並定期清潔船體外板、與船級社合作節能研究；為推動減廢、減塑政策，完善船端優質飲用水供應系統並獎勵船端垃圾減量。 在場區及辦公室方面，例如：室內照明設備使用節能燈管、減少燈管數量、隨手關閉未使用電源、夏季時控制冷氣最低溫、廢紙回收、垃圾分類、降低廢棄物量，儘可能使用電子文件取代書面資料。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在海運方面，日益嚴格的國際公約及當地法規要求，使得船隊面臨溫室氣體減量及空氣污染持續改善的壓力及成本增加之風險。鑑此，本公司持續從管理措施與船舶設備著手，使用低硫油、以氣象導航優化航路並安裝節能設備等措施，提升現成船之能效。更進一步規劃建造具備高效率柴油主機，與節能設計的船型，適時汰舊換新。同時密切注意相關法規發展，盡早規畫應對措施減輕營運之風險。在內陸貨櫃運輸與倉儲方面，針對曳引車及堆高機，公司以汰舊換新方式，陸續採購更符合環保標準的車種。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以海岬型散裝輪船隊、貨櫃運輸曳引車及倉儲物流機具為溫室氣體排放之盤查範疇(亦即涵蓋子公司-海運、陸運及倉儲物流)。 溫室氣體直接排放量： 110年排放362,480公噸CO ² 111年排放332,770公噸CO ² 溫室氣體間接排放量(用電量)： 110年排放1,514.52公噸CO ² 111年排放1,810.28公噸CO ² (較110年增加的原因為將子公司納入統計範圍) 場區及辦公室用水量： 110年12,475度 111年16,769度 可回收再利用之廢棄物量： 110年廢鐵廢五金30,720公斤 111年廢鐵廢五金19,040公斤 110年廢機油22,100公升 111年廢機油34,990公升 一般廢棄物為年度實際產出量，委由合格環保廠商妥善處理：110年128公噸、111年124公噸。 依國際公約要求，散裝輪船隊二氧化碳當量資料業經美國驗船協會(ABS)驗證後，核發符合聲明書(Statement of Compliance, SoC)。貨櫃運輸曳引車及倉儲物流機具之燃油排放數據係本公司自行盤查結果。 環保政策 海運： 本公司船隊之減排目標依國際海事組織(IMO)要求逐年減量。以2019年排放量為參考基準，制定目標如下： 1. 2020至2022年：相較於2019年水準每年減量1%； 2. 2023年至2026年：相較於2019年水準每年減量2% 本公司持續監測船隊碳排放數據並定期保養以確保船舶機械效能，未來除將加裝節能設備、僱用外部專業氣導公司提供最加航路，另引進智能船舶監控系統，精準掌握船舶能耗。 陸運及倉儲： 本公司將持續採購六期曳引車、電動曳引車及新作業機具，除汰舊換新外，並積極推廣節能駕駛行為以減少能源消耗，另引導員工執行垃圾分類，落實資源回收再生。	無差異
4、社會議題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員工及利害關係人基本人權，本公司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之原則，及本國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等相關法規，執行多元包容性、薪酬福利考評升遷之公允公正、免於歧視、提供健康安全職場環境的管理政策並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職安衛委員會確保員工及利害關係人權益。 111年度本公司經職安衛委員會決議並經總經理核示通過防治職場性騷擾、執行職務不法侵害預防等政策，持續關注員工人權保障。	無差異
（2）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應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實施之各項員工福利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伍章節之營運概況-勞資關係。公司每年辦理員工調薪作業，公司經營成果與員工薪酬具有高度關聯性。績效獎金係依據公司年度獲利情形發放。本公司111年員工平均績效獎金較110年增加3%。 為使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女性職員占50%；本公司副理級以上女性高階主管比例為32.3%。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每日早午晚巡視清理大樓環境衛生、定期實施消毒、檢查機電設備的安全性、測試消防設施，每年為員工辦理健康檢查以及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合併公司111年度參與勞安及職業安全衛生等講習共259人次，計625小時。 111年度合併公司職災件數共1件、1人受傷，占合併公司員工總人數0.3%。工作場所已完成改善措施，強化作業安全意識並編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之教材案例。	無差異
（4）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公司透過職務輪調機制，培訓員工專業能力，鼓勵同仁持續進修，並加強專業英文能力，有效提升其職場競爭力。合併公司111年參與專業領域課程共942人次、2,369小時。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進修、部門主管及同仁參加內部、外部培訓課程。	無差異
（5）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述程序？	V	公司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倉儲物流等業務，分別遵循「國際安全管理規章」(ISM Code)、「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海關管理貨櫃集散站辦法」等相關法規。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行為準則」等政策，以保障客戶權益，另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申訴者之議題。 V 本公司非以設計、生產、製造或經銷商品為業，故制定保護消費者權益等事項對本公司不適用。	無差異 如摘要說明
（6）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為保護環境、維護勞動人權等目標，公司網站已揭露供應商管理政策及其實施情形。每年主要供應商須進行自評，公司據以篩選優質廠商。評估內容包括供貨品質、交期、營運狀況、永續治理，評估供應商在ESG三面向的表現，作為採購策略重要參考。	無差異
5、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參考國際通用編製準則或指引，研擬編製報告書。	如摘要說明
6、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7、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履行社會責任及社會回饋情形，本公司秉持企業永續經營的精神，多年來正派經營努力不懈，不但給予員工家庭穩定健康的成長環境，同時創造股東權益極大化，實踐企業的社會責任。 本公司積極推廣公益，關注青年培育並關懷弱勢，以善舉回饋社會。本公司期待這些善舉能推動社會關注公益，鼓勵更多企業投入，帶來社會良性循環。	

註 1：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有關誠信經營政策已訂於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部行為準則」、「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內，經董事會通過，同時揭露於網站。公司積極落實誠信政策，於內部會議重申誠信之重要，與客戶/供應商/利害關係人往來時嚴禁行賄及受賄行為，即時公告重大訊息，強化內稽制度執行查核，同仁持續參與教育訓練。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已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其行為指南，且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前述資訊均揭露於公司網站。明定所有員工執行職務時必須遵循的行為規範，以及對違反者的懲戒。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述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揭方案？	V		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原則，嚴禁行賄及收賄，不得提供政治獻金等，並於「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明定作業程序，每年檢視其妥適性及有效性。	無差異
2、落實誠信經營				
(1)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記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與供應商或客戶於重要交易前，會就交易對象進行評估，要求提供誠信經營之承諾，如有不誠信行為記錄者將終止合作並列為拒絕往來戶。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以總部為推動誠信經營相關作業之兼職單位，主要職掌：配合法令制度訂定防弊措施、規劃檢舉制度、舉辦宣導訓練課程、落實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運作情形。111年度執行情形已於111年11月7日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內部行為準則」制定利益迴避條款，並在公司網站提供陳述管道。中航成員執行職務時，不得將公司資源或利益輸送予自己或親友、不得濫用職權牟取私利。	無差異
(4)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置良好的會計制度及內控制度，並經內控自行評估程序依風險度高低訂定稽核計劃執行查核。稽核部門於執行年度稽核項目時已涵蓋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抽核。	無差異
(5)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同仁定期參加誠信經營之外部教育訓練，並於內部實施相關宣導，合併公司111年度參與誠信經營及社會責任之相關課程計23人次，訓練時數23小時。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內部行為準則實施要點」詳列檢舉處理流程，並由稽核主管為受理專責人員，網站也已設置檢舉信箱 stakeholder@agcmt.com.tw，必要時將透過司法程序處理。	無差異
(2)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已制定相關作業程序並提董事會通過，受理程序及後續處理如下： * 舉報事項若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由稽核主管負責，必要時由法務處協助。 * 經查明屬實者，立即對該員作適當處置。必要時，請求損害賠償。 * 即時於公司內部揭露違反者之姓名、職稱、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 * 對於查證屬實之不當行為，本公司應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	無差異
(3)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對於檢舉人將予以保密，並承諾不因此而受不當處置。	無差異
4、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日常運作均符合該守則之規定。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公開發行公司管理相關法規，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運作的基礎，並隨時注意法規之發展變動，適時檢討本公司內部規章。111年5月4日依法令變動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司治理相關規章查詢：公司網站 <http://www.cmt.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本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 周慕豪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新版公司治理暨董事會績效評鑑實務解析	3
	111/10/14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董監事的法律責任及應對之風險與防範	3
董事 戴聖堅	111/08/03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111/08/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
	111/12/1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趨勢與風險管理	3
董事 梅家禮	111/04/1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雲端世代之科技風險發展趨勢	3
	111/09/2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虛擬世界大爆發：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董事 朱天翎	111/08/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
	111/09/3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國際秩序變數與企業治理因應	3
獨立董事 趙國樑	111/08/2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督導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3
	111/09/02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建置與運作	3
	111/12/0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看懂財報為公司經營把關	3
獨立董事 賴世聲	111/04/1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雲端世代之科技風險發展趨勢	3
	111/06/14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落實財報審查	3
獨立董事 許逸弘	111/07/26、2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初任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 12hr 實務研習班	12

2.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參與公司治理相關之進修情形：

職稱 /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總經理 戴聖堅	111/08/03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111/08/1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111/04/15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雲端世代之科技風險發展趨勢	3
	111/09/2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虛擬世界大爆發：元宇宙與加密貨幣區塊鏈的未來發展	3
公司治理主管 謝明宏	111/07/20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研討會	3
	111/07/26、2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初任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 12hr 實務研習班	12
	111/09/07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 14 條修正條文談起	3

3. 本公司所有重大訊息處理均依循「對上市公司重大訊息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證券交易所規範之「重大消息範圍及其公開方式管理辦法」以及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內部控制制度所訂之「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辦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以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9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簽章

總經理：戴聖堅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最近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年5月12日	1、通過110年度營業決算表冊 2、通過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5、通過「董監事選舉辦法」修正案 6、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7、通過「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8、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9、選舉第十七屆董事(含三名獨立董事)案 10、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110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68元，配息基準日111年7月19日，股利發放日111年8月8日。 2、股東會通過之議案均已遵行決議執行。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111年2月22日	1、通過召開111年度股東常會 2、通過改選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3、通過111年度簽證會計師聘任案 4、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 5、通過「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修正案 6、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111年3月9日	1、通過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 2、通過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3、通過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入案。 5、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6、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案。 7、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8、通過110年度營業報告書。 9、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1年5月4日	1、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通過「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正案。 3、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4、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 5、通過第十七屆董事之報酬。 6、通過公司治理主管異動案。 7、通過變更股東常會開會地點。
111年5月10日	通過為子公司船舶貸款展延之連帶保證人
111年5月12日	1、通過推選第十七屆董事長案。 2、通過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111年8月10日	1、通過對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2、通過為子公司融資額度擔任擔保物提供人續約案。

日期	重要議案內容
111年11月7日	1、通過112年度營運計劃預算數案。 2、通過112年度稽核計畫案。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5、通過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6、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112年3月20日	1、通過召開112年度股東常會 2、通過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通過111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6、通過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通過112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與報酬及預計提供之非確信服務案。 8、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通過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10、通過對子公司現金增資案。 11、通過為子公司船舶貸款展延之連帶保證人案。 12、通過補行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委任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公司治理主管	黃圭慧	108年8月14日	111年7月1日	職務調整
法人董事代表人	周慕豪	111年5月12日	112年4月1日	改派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名稱及代表人姓名。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	111/1/1~111/12/31	4,700	1,042	5,742	無
	簡思娟	111/1/1~111/12/31				

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包括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及境外資金匯回專案。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不適用。
- (三) 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 1）	姓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5 月 5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大股東)	航偉投資控股(股)	3,531,000	0	0	0	0
大股東	貿聯企業(股)	0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彭士孝	0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彭蔭剛	0	0	0	0	0
董事(註2)	代表人：周慕豪	0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戴聖堅	0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梅家禮	0	0	0	0	0
董事	代表人：朱天翎	0	0	0	0	0
董事(註2)	代表人：徐光達	0	0	0	0	0
總經理	戴聖堅	0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梅家禮	0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朱天翎	0	0	0	0	0
副總經理	徐光達	0	0	0	0	0
協理	孫賢中	0	0	0	0	0
協理	褚世傑	0	0	0	0	0
協理	唐邦正	0	0	0	0	0
協理	彭蔭松	0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謝明宏	0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法人代表董事周慕豪先生已於 112 年 4 月 1 日卸任，改派徐光達先生擔任董事。

(二) 股權移轉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三) 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貿聯企業（股）	79,685,475	40.35%	0	0	0	0	航偉投資控股（股）	母公司	無
貿聯企業（股） 代表人：彭蔭功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航偉投資控股（股）	46,455,297	23.52%	0	0	0	0	貿聯企業（股）	子公司	無
航偉投資控股（股） 代表人：彭蔭剛	1,980,225	1.00%	0	0	0	0	航偉投資控股（股）	董事長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	0.89%	0	0	0	0	無	無	無
陳憲澤	751,400	0.38%	0	0	0	0	陳歲歲 陳世瑋	父子 父子	無
陳歲歲	713,410	0.36%	0	0	0	0	陳憲澤 陳世瑋	父子 兄弟	無
渣打託管箭道 ACWI阿爾發延伸基金	614,000	0.31%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 投資專戶	610,000	0.31%	0	0	0	0	無	無	無
陳世瑋	599,110	0.30%	0	0	0	0	陳憲澤 陳歲歲	父子 兄弟	無
萬海航運	435,050	0.22%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千股
111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0	0	63,135	100%	63,135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12,000	100%	0	0	12,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21,000	100%	0	0	21,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UK) Limited	21,000	100%	0	0	21,000	100%
富望投資(股)	40,000	100%	0	0	40,000	100%
中航物流(股)	24,550	100%	0	0	24,550	100%
貿新投資(股)	37,130	100%	0	0	37,130	100%
貿華投資(股)	4,100	100%	0	0	4,100	100%
偉聯運輸(股)	50,000	100%	0	0	50,000	100%
航偉旅行社(股)	2,000	100%	0	0	2,000	100%
環能海運(股)	61,623	12%	0	0	61,623	12%
航偉汽車(股)	70,000	70%	30,000	30%	100,000	100%
鴻運通運(股)	7,500	71%	3,000	29%	10,500	100%
貿華運輸(股)	7,875	72%	3,000	28%	10,875	100%
貿盛運輸(股)	10,710	78%	3,000	22%	13,71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及股份種類

單位：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4.30	10元	1,138,506	11,385,060	1,138,506	11,385,060	公司成立	無	(67)經濟部商業司第6365號
68.02.25	10元	1,600,000	16,000,000	1,600,000	16,000,000	盈餘轉增資4,614,940元	無	(68)經濟部商業司第15457號
71.02.10	10元	2,300,000	23,000,000	2,300,000	23,000,000	盈餘轉增資700萬元	無	(71)經濟部商業司第23516號
73.03.07	10元	2,800,000	28,000,000	2,800,000	28,000,000	盈餘轉增資500萬元及股東變動	無	經投審(73)工商第2133號
74.04.17	10元	4,000,000	4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盈餘轉增資1,200萬元	無	經投審(74)工商第2947號
75.06.07	10元	4,530,000	45,300,000	4,530,000	45,300,000	盈餘轉增資530萬元	無	經投審(75)工商第3529號
76.05.08	10元	9,530,000	95,300,000	9,530,000	95,300,000	現金增資5,000萬元	無	經投審(76)工商第3493號
77.06.18	10元	12,630,000	126,300,000	12,630,000	126,300,000	盈餘轉增資3,100萬元	無	經投審(77)工商第5188號
78.12.25	10元	28,000,000	280,000,000	28,000,000	280,000,000	合併買聯運輸7,800萬元及現金增資7,570萬元	無	經投審(79)工商第3573號
79.08.19	10元	42,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	42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8,000萬元及現金增資6,000萬元	無	經投審(79)工商第6607號
80.10.02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0,400,000	504,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200萬元及盈餘轉增資4,200萬元	無	經投審(80)工商第8303號 台財證(80)(一)第02714號
81.10.15	10元	60,000,000	600,000,000	52,920,000	529,200,000	盈餘轉增資2,520萬元	無	台財證(81)(一)第02577號
82.07.27	10元	60,858,000	608,580,000	60,858,000	608,580,000	盈餘轉增資7,938萬元	無	台財證(82)(一)第01588號
83.07.20	10元	66,943,800	669,438,000	66,943,800	669,43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6,085.8萬元	無	台財證(83)(一)第27062號
84.09.17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3,010,312	830,103,120	資本公積轉增資9,372萬元 盈餘轉增資6,694萬元	無	台財證(84)(一)第24683號
85.09.10	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3,762,890	1,037,628,9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981萬元 盈餘轉增資15,772萬元	無	台財證(85)(一)第41691號
86.07.16	10元	131,214,436	1,312,144,360	131,214,436	1,312,144,360	現金增資15,000萬元 盈餘轉增資12,452萬元	無	台財證(86)(一)第45238號
87.07.28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165,330,189	1,653,301,890	資本公積轉增資11,809萬元 盈餘轉增資22,306萬元	無	台財證(87)(一)第47298號
88.07.30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183,516,509	1,835,165,090	盈餘轉增資18,186萬元	無	台財證(88)(一)第59514號
89.08.25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01,868,159	2,018,681,590	資本公積轉增資9,175萬元 盈餘轉增資9,175萬元	無	台財證(89)(一)第60789號
94.07.27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11,961,567	2,119,615,670	盈餘轉增資10,093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40130573號
95.07.04	10元	267,600,000	2,676,000,000	233,157,724	2,331,577,240	盈餘轉增資21,196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50128261號
96.08.08	10元	360,000,000	3,600,000,000	256,473,497	2,564,734,970	盈餘轉增資23,316萬元	無	金管證第一字第0960042157號
105.08.03	10元	360,000,000	3,600,000,000	197,484,593	1,974,845,930	現金減資58,988.9萬元	無	金管證發字第1050028822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股)	
普通股	197,484,593	162,515,407	36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11 日						
數量 \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57	32,869	61	33,088
持有股數	0	1,750,000	127,843,340	63,557,894	4,533,359	197,484,593
持股比例	0	0.89%	64.74%	32.08%	2.29%	100%

(二)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12 年 4 月 1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0,637	2,029,414	1.03%
1,000 至 5,000	10,197	20,276,754	10.27%
5,001 至 10,000	1,269	9,759,134	4.94%
10,001 至 15,000	337	4,222,606	2.14%
15,001 至 20,000	233	4,151,267	2.10%
20,001 至 30,000	168	4,228,520	2.14%
30,001 至 40,000	72	2,566,406	1.30%
40,001 至 50,000	35	1,617,814	0.82%
50,001 至 100,000	84	6,077,619	3.08%
100,001 至 200,000	30	4,359,949	2.21%
200,001 至 400,000	14	3,771,173	1.91%
400,001 至 600,000	4	1,864,130	0.94%
600,001 至 800,000	4	2,688,810	1.36%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4	129,870,997	65.76%
合計	33,088	197,484,593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者）

112 年 4 月 11 日		
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6,455,297	23.52%
彭蔭剛	1,980,225	1.00%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	0.89%
陳憲澤	751,400	0.38%
陳歲歲	713,410	0.36%
渣打託管箭道 ACWI 阿爾發延伸基金	614,000	0.31%
大通託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610,000	0.31%
陳世瑋	599,110	0.30%
萬海航運	435,050	0.2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度 \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11 日
每股市價（註 1）	最高	59.30	92.70	45.40
	最低	30.75	29.00	37.40
	平均	44.11	64.05	41.61
每股淨值（註 2）	分配前	58.95	52.80	不適用
	分配後	56.77	50.12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7,484,593	197,484,593	197,484,593
	每股盈餘（註 3）	3.88	5.27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18	2.68	不適用
	無償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本益比（註 4）	11.37	10.15	不適用
	本利比（註 5）	20.23	19.96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4.94%	5.01%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3：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因無償配股而須追溯調整每股盈餘之情形。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數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111 年度盈餘分配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2.18 元。

3. 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千分之五至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最多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計算基礎，依稅前淨利（不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計算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基礎：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一

(2) 111 年度董事酬勞估列基礎：稅前淨利之百分之一

(3) 若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調整 112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員工酬勞	8,077,144 元
B.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8,077,144 元
C. 股票紅利	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認列數 10,932,507 元，與實際配發數無差異。

(2) 前一年度董監酬勞認列數 10,932,507 元，與實際配發數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不適用。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尚未償還之公司債（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公司債種類	國內 109 年度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9 年 8 月 28 日	
面額	新台幣 100 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1)	不適用	
發行價格	100% 面額發行	
總額	新台幣 25 億元整 依發行條件不同分為甲/乙/丙/丁券；甲券 10 億元整、乙/丙/丁券均為 5 億元整	
利率	甲/乙券：固定年利率 0.64% 丙/丁券：固定年利率 0.66%	
期限	5 年期 到期日：114/8/28	
保證機構	甲/丙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乙/丁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沈慧雅律師	
簽證會計師	區耀軍、羅瑞蘭會計師	
償還方法	到期日以現金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25 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第三年之付息日當日執行買回權，全數買回丙券與/或丁券；若本公司未執行買回權，則丙券或丁券自發行日起屆滿第五年到期一次還本。	
限制條款(註 2)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註 1：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2：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六) 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已完成但效益未顯現者其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主要內容：

- (1) 海運業務。
-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3) 物流業務。
- (4) 代理空運及其他業務。

2. 各營業項目佔營業額之比重：

項目	佔 111 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海運收入	59%
內陸運輸收入	28%
物流收入	12%
代理空運及其他收入	1%

3. 目前之服務項目：

- (1) 海運業：
 - A. 本公司以「海外投資」方式在新加坡、香港與英國分別成立全資子公司，各自擁有船舶，經營海運業務。
 - B. 與台灣中油及裕民航運合資之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油品運輸業務維持穩定獲利，仍將尋求其他海運相關業務之投資。

- (2) 內陸貨櫃運輸業：
 - 受航運公司及廠商委託運送空、重櫃於貨櫃碼頭、貨櫃場及廠商間之進出口貨櫃運輸業務。

- (3) 物流業務：
 - 經營內陸貨櫃集散站，提供 CY、CFS、保稅、倉儲物流、貨櫃洗修等多種服務。

- (4) 代理空運及其他：
 - A. 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業務，負責該公司在台灣地區貨運及客運業務。
 - B. 旅遊及票務代理。

4. 計劃開發之服務：

擴大船隊規模、以利潤中心觀點從事多元化運輸項目，如空櫃集散站闢建、網際網路與智慧型運輸系統合作發展，藉本身已具備海、陸運輸條件之優勢，加強上下游體系整合，以提供全方位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1) 海運業務

- A. 2022 年全球經濟初始受到通貨膨脹和中國動態清零政策影響，形勢逐轉黯淡。但俄烏衝突引發能源危機，俄羅斯煤炭出口受阻，各國為分散採購來源轉向南非、澳洲、印尼等國進口煤炭，提升散裝輪各船型運力需求，海岬型散裝輪市場於第二季迎來明顯反彈，現貨日租金在五月創上半年來最高 38,169 美元，2022 年 BCI 指數上半年平均 2,181 點，相較於 2021 年上半年平均 2,895 點，跌幅近 25%。

隨著全球通貨膨脹惡化，尤其是美國和歐洲等主要已開發經濟體的通膨迅速升溫。以美國為首拉開升息序幕，各國央行開始跟進，為全球經濟衰退埋下引爆彈。下半年在中國大陸動態清零政策與房地產危機陰影之下，運費與原物料需求紛紛下跌，鐵礦砂貿易量雖仍維持相對高水位，在運力過剩與大陸需求不振之下，海岬型散裝輪市場難有表現，現貨日租金在八月底下跌至今年最低 2,505 美元。下半年 BCI 指數平均達到 1,722 點，對比去年同期平均 5,126 點，下跌近 66%。

回顧海岬型散裝輪市場，中國大陸經濟以及原物料進口需求，仍對海岬型散裝輪市場帶來直接的影響。中國大陸動態清零政策以及房地產危機之下，鐵礦砂需求疲弱，鋼材市場動能不復以往，中國大陸全年海運進口量微跌至約 10.97 億噸，2022 年現貨平均日租金則較 2021 年大幅滑落近 51%。

展望 2023 年，知名研究機構 Clarksons 預測全球乾散貨貿易量成長約 2%，散貨船運力增加約 1.8%，顯示海運需求與噸位供給將逐步趨於平衡並改善。隨著中國大陸防疫政策轉向，2023 年中國大陸經濟增長可望加速，有助於海岬型散裝輪市場正面推升。

- B. 2022 年海岬型散裝輪新船交付營運數量達 50 艘，舊船拆解數量則為 21 艘。各大造船廠未來三年新船交付數量預期將逐年減少，2023 年預計交付 70 艘新船，噸位供給過剩帶給運費市場的壓力亦將遞次減緩。此外，嚴格的環保法規已陸續實施，未來數年老舊船舶淘汰時程將會加速。

- C. 為進一步提升服務品質及標準化船舶管理程序，海運部正進行 ISO9001 認證，期強化船隊管理以吸引更多優質租家。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 A. 受新冠肺炎影響，2022 年各國飽受通貨膨脹影響，台灣也不例外，通貨膨脹率創 14 年新高，導致運輸成本也大幅增加，本公司主要船公司客戶為因應國際運輸需求，確保運輸鍊穩定，也都接受反應我們成本的增加。

- B. 本公司陸運部已取得 ISO9001 認證，在數位化經營上持續努力，內陸運輸作業系統也不斷推進，更新行動派遣裝置與系統，以及後勤維修保養系統等，對營運效率有所助益。

- C.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的各項措施，積極研究爭取引進高效能的新世代環保車，配合政府汰舊換新計畫，將舊車有計畫的淘汰。

(3) 物流業務

- A. 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 中航物流在桃園市楊梅區擁有佔地 38,367 坪之內陸貨櫃集散場站，為客戶提供貨櫃、貨物進出快捷的服務。由於近幾年來受到產業外移、金融海嘯及美國、歐洲經濟不景氣等因素影響，致貨櫃集散站的營運量也受到不小衝擊。但公司以專業的服務及廣大的客戶群，將影響降至最低以達成預期目標。

B. 拓展 CFS 出口倉業務，以優質服務吸引客戶，對公司營收助益良多。

C. 提升服務品質，除了取得 ISO9001 認證、海關自主管理外，並於 2013 年 12 月通過海關安全認證優質企業 (AEO) 驗證，2022 年通過每三年實地驗證，有助於本公司客戶在國際貿易供應鏈中拓展商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海運業務

A. 船東業務之上游為原物料供應商、原物料採購商、海運承運商、其他船東等；下游為造船廠、船舶買賣業、投資公司等。

B. 船舶管理之上游為船東；下游為船員代理業、船舶維修廠、船舶物料備件供應等。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國內汽車貨櫃貨運業上游為航運公司或貨主，由本公司車隊配合個別貨櫃場站按船期運輸貨櫃，其下游則為各車行的協力司機。整體而言，下游協力車行依循本公司管理系統有效率完成上游所分配之任務。

本公司是以自有車隊為主之貨櫃內陸運輸公司，透過協力運輸公司對客戶之需求均能擁有優勢，提供資訊透明化品質保證之服務，信譽卓越。

(3) 物流業務

內陸貨櫃集散站為海運業之下游，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為中游，上游為貨主。本公司除提供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優質服務外，更直接洽詢上游貨主由其指定船公司使用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3. 服務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海運業務

各國景氣受到全球通貨膨脹、新冠疫情、俄烏戰爭以及全球地緣政治等風險持續影響，製造業活動明顯放緩，全球經濟衰退預期將進一步加大。惟未來三年海岬型散裝輪新交船數量逐年減少，年噸位淨成長率可望漸緩，加上中國大陸隨著疫情管控全面解除，經濟預期呈現恢復性增長，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中國大陸經濟成長率 2023 年將有望回升至 5.2%，可助於穩定並進一步推升散裝海運市場。根據研究機構 Clarksons 預估，全球鐵礦砂海運貿易量未來兩年仍有機會增長。歐洲預期仍將加大對美國、南美、印尼等地的煤炭需求。國際能源署（IEA）預測 2023 年全球煤炭產量將保持在 80 億噸以上高位，略高於 2022 年水準。除了全球各大礦商落實產能擴充計畫外，2023 年國際海事組織現成船能源效率指數（EEXI）和碳強度指標（CII）的溫室氣體減排海洋環保法規生效，將引領船東加速汰舊換新計畫，海運市場景氣將有機會進一步改善。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安全準時的服務品質，數位化的經營，節能環保的車隊等已經逐漸取得市場的認同，在穩定客戶群後，將依據客戶的需求逐漸調整各項服務。

(3) 物流業務

內陸貨櫃集散站以深耕台灣北部地區客戶為主，發展進出口貨、保稅業務及非海關監管之一般倉庫以維持穩定營收，並將因應網路之便捷及大數據之分析應用，對外提供優質服務，對內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維持競爭力，以屹立於此微利及變化快速之時代。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本公司係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物流之服務業，故無研發計劃。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海運業務

(1) 短期計劃

A. 依各輪之成本採取不同類型之營運方式以求取最佳利潤。

B. 預計未來數年運費將可逐年提升，強化對各輪業務時機、租期之選派。

(2) 長期計劃

A. 經營高效能船隊：過去幾年已有三艘符合 IMO 規範的環保節能之海岬型船舶交付營運，維持船隊平均船齡 11 年。

B. 本公司已啟動新造船計劃，與中國船舶集團青島北海造船有限公司簽約建造共四艘 21 萬載重噸 Newcastlemax 型高規格環保節能散裝輪，預定於 2023 年第二季起陸續交付營運，未來將以取得長期、穩定、並深具利基的租約為優先考量。

2. 內陸貨櫃運輸、物流業務

(1) 短期計劃

A. 本公司為提供更好的貨櫃運輸服務，持續汰舊換新的計畫，將新型六期曳引車引進取代舊型柴油曳引車，強化組織管理，增加效率，並也計畫引進電動曳引車，逐步成立電動車車隊。

B. 為改善內陸運輸經營效率，縮減成本持續高漲之業務，調整部份經營策略，活化公司人才，持續研擬推動多項計劃中。在貨櫃集散站方面，則採汰舊換新機具設備、降低維修成本、引進最新期環保車輛及電動堆高機、建立標準作業流程、提供優良服務品質。

(2) 長期計劃

除了結合子公司之倉儲物流業務提供更全面的服務外，也發展網路平台，期望能促成同業間的合作，整合市場供需平衡，改變同業和客戶間的競價關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服務提供地區：

(1) 海運方面：市場分散海外，且以國際航線為主。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台灣內陸之所有地區。

(3) 物流業務：內陸貨櫃集散站以桃、竹、苗為重點地區。

2. 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 海運業務：由於散裝海運市場中，船東、貨主及運送人三者間並非對立而大多數處於既競爭又合作的關係，且今日上下游間或與同業間均以「互助合作」取代「惡性競爭」的觀念，故並無所謂市場佔有率之必要性。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台灣各貨櫃內陸運輸公司。

(3) 物流業務：桃園地區計有 3 家內陸貨櫃集散站，本公司佔有率約 60%。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 海運業

本公司海外投資之大型散裝貨輪在國際航運市場上已甚具知名度，且已有獲利連續穩定成長之成績。

(2) 內陸貨櫃運輸及物流業務

本公司主要客戶在全球航運界經營績效卓越，預估將有更多貨櫃船隊停泊，帶動貨櫃長短途運量、貨櫃清洗、貨櫃修理、物流倉儲等相關業務。展望未來，對於運輸物流業務應屬審慎樂觀。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本公司成立 45 年，在業界信譽良好，除海運自有散裝海岬型船隊外，陸運方面亦擁有龐大貨櫃車隊及互動良好之協力車行，外加自有桃園貨櫃場及台中空櫃集散站，故能為客戶提供最完整的服務。同時本公司在資訊平台部份亦領先同業，除設立公司網站外，也開放協力車行透過網路請款，同時客戶也可上網查詢貨櫃動態，與同業比較，本公司保有相對之競爭優勢。

(1) 海運業之海外投資

A. 有利因素：本公司船舶管理制度以維持五星級船隊為目標，在國際上為各大礦商、船舶營運業者、評比機構、港口國監督檢查單位及保險公司所肯定，不論運費市場處於高、低點均具有優勢，對租家也提供了相對的保障。

B. 不利因素：雖然各大礦商競相擴展產能，全球景氣仍持續受到高通貨膨脹、新冠病毒、俄烏戰爭以及地緣政治等風險影響，各國製造業活動亦受到波及明顯放緩，全球經濟存在進一步衰退之可能；另外船舶供給短期內仍處過剩情況，將對運價帶來一定的壓力。

(2) 內陸貨櫃運輸業務

A. 有利因素

a. 資訊之進步及發展

本公司之電腦應用軟體，由各營業處將出車相關資料即時供他處查詢南北出車狀況，同時利用國際網路外車請款使運輸作業靈活運用，整合舊有資訊作業平台、簡化作業手續、流程，降低人力成本，提高服務品質。

b. 營業據點遍及全省

總公司、分公司設於台北，另於基隆、桃園、台中和高雄設有營業處，營業處各設有廣大停車場或修車廠，以利支援和調度車隊。

c. 合約型態業務穩定

目前與多家國際貨櫃航運公司訂有長期運輸合約外；並與其他數十家內陸運輸客戶亦訂有運送合約，業務量穩定。

B. 不利因素

- a. 後新冠肺炎時代，全球通貨膨脹，也造成台灣地區內陸運輸進出口不穩定，成本上升等問題。
- b. 政府政策對運輸業不重視，致使運輸業工作環境無法改善，勞工短缺。
- c. 同業競爭，業界無法有效提升服務品質。

(3) 物流業務

A. 有利因素

- a. 善用地利，貨櫃集散站位於南桃園，南來北往交通便捷，尤其對工廠設於桃、竹、苗而其進出口貨櫃在基隆作業予以延攬進出口貨櫃至本公司以節省貨主拖車費用。
- b. 優質的服務品質符合船公司及貨運承攬業要求。
- c. 倉庫總面積 5,218 坪，保稅倉約 1,250 坪，有利保稅倉業務推展。
- d. 擁有訓練精良的員工可靈活調度人力。
- e. 每年均汰舊換新機具以提高工作效率。
- f. 桃園市楊梅區東亞貨櫃集散站及欣隆貨櫃集散站相繼停業出售有利於中航物流調漲費率。

B. 不利因素

- a. 新冠肺炎之影響造成物價上漲貨櫃場成本增加。
- b. 各國船期不穩定影響貨櫃之進出量。

5. 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點				
KPI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最高	4,602	10,485	2,110
BCI 波羅的海海岬型運費指數	最低	302	1,242	271
	平均	1,951	4,019	1,103
	最高	3,369	5,650	1,603
BDI 波羅的海乾貨散裝船綜合 運費指數	最低	965	1,303	530
	平均	1,934	2,943	1,011
	最高	3,369	5,650	1,603
EPS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3.88	5.27	不適用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本公司為服務業，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為服務業，不適用。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資料，應併予揭露)

1. 主要供應商資料(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A 供應商	151,578	11%	無	A 供應商	146,691	10%	無
進貨淨額	1,432,645	100%	-	進貨淨額	1,514,549	100%	-

2. 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 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之 關係
A 客戶	497,410	14%	無	A 客戶	362,051	8%	無
F 客戶	577,760	16%	無	F 客戶	830,708	19%	無
S 客戶	271,343	8%	無	S 客戶	461,740	10%	無
R 客戶	532,791	15%	無	R 客戶	744,087	17%	無
銷貨淨額	3,553,782	100%	-	銷貨淨額	4,409,999	100%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為服務業，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之銷售量值

合併財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海運業務	-	-	-	1,792,804	-	-	-	2,587,515
內陸運輸業務	-	1,732,374	-	-	-	1,767,859	-	-
空運及其他	-	28,604	-	-	-	54,625	-	-
合計	-	1,760,978	-	1,792,804	-	1,822,484	-	2,587,515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 從業員工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員工人數		59 人	63 人	65 人
平均年齡		48.6 歲	46.1 歲	46.0 歲
平均服務年資		11.7 年	8.7 年	8.7 年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5.1%	3.17%	3.1%
	碩士	27.1%	28.6%	29.23%
	大專	61.0%	63.5%	63.1%
	高中	6.8%	4.8%	4.6
	高中以下	0%	0%	0%

(二) 員工訓練證書

勞工安全衛生	堆高機操作	丙級毒化物技術	Oracle Database
ISO 品質稽核	內控內稽	海上求生技能	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
救生艇筏操作	基礎 / 醫療急救	雷達操作管理	保全意識與責任
公司保全主管 (CSO) 訓練書		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 (GMDSS) 操作	
防火及基礎 / 進階滅火	國際安全管理規則 (ISM) 內部稽核		電子海圖證書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之未來因應對策：不適用。

(三) 環保支出及措施：

1. 本公司採購之曳引車符合環保法規的廢氣排放標準，所屬船隊設備均依防止船舶污染國際公約建置，領有驗船協會認證，符合國際海事組織之嚴格規定。船隊亦依國際公約逐年盤查排碳，以追蹤節能減排之成效。
2. 本公司船舶大部份已完成安裝壓艙水處理系統，其餘各輪計劃在塢修時安裝。
3. 貨櫃曳引車除了持續汰舊換新之六期環保節能車輛外，也將引進電動環保節能車輛，響應政府之環保政策。
4. 配合節能減碳綠色環保政策，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第一季止，已完成之船舶壓艙水處理系統、淨水設備、購置六期環保節能車輛及電動堆高機等之環保支出合計約新台幣 16,312 萬元。

五、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公司對於員工福利相當重視，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年度舉辦員工旅遊、慶生、節慶發放禮金禮品、婚嫁賀禮、傷亡補助、生育及住院慰問、員工子女教育補助、員工退休紀念戒指以及急難救助金。
2. 公司每年發放年終獎金予員工，並依據各事業體之經營成果及個人表現發給績效獎金，前述指標也反應在員工年度薪資調幅內。111 年度員工平均薪資調幅 3%。
3. 公司鼓勵員工休假，請 (休) 假規則均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4. 員工進修與訓練：
 - (1) 本公司每年由各部門提出教育訓練計劃並編列預算，公司除不定期舉辦內部訓練外，並鼓勵同仁參加外訓，進修各類實務研習課程，培養專業管理人才，提升員工多項技能與競爭力。
 - (2) 111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參與內部教育訓練計 2,697 小時，外部訓練課程計 1,634 小時。取得證書包括危險品運送訓練、勞工安全衛生訓練、急救人員訓練、電子海圖證書等。
 - (3) 本公司所屬船隊，無論是管理級、操作級或是助理級船員均須持有船旗國政府核發的職務適任證書或海員手冊並定期回訓，此外還須接受電子海圖、無線電值機、醫療急救、安全求生滅火及保全等的實作訓練操演。

5.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 退休制度：基於照顧員工於本公司能安心工作、努力貢獻一己之力，對於退休離職後之生活無後顧之憂，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在此辦法下，退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 9% 提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年底並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之規定，估算其差額，於次年度 3 月底前提撥至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作為員工退休金支付使用。另，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新制），原適用上述辦法之員工，如選擇適用新制，其退休金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2) 實施情形：

109 年：退休員工 1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5,771 仟元。

110 年：退休員工 1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2,510 仟元。

111 年：退休員工 2 人，實際支付退休金 3,660 仟元。

截至 111 年底，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新台幣 26,729 仟元。

6.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1) 公司部門主管每週定期會議，將基層之意見彙整處理。

(2) 有關員工權益事項依意見調查結果，提供決策單位參考。

(3) 各級主管隨時與基層同仁溝通、解決同仁之困難，並反映同仁之意見。

(4) 為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維護勞工健康、安全、福利、獎懲等權益，本公司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之「勞資會議」，每季開會討論，藉以加強勞雇關係保障勞工權益。

7.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公司應提供安全整潔的工作場所，本公司大樓環境清理維護委由專業公司負責，每日早午晚巡視維護、每年清洗外牆一次、每半年執行大樓及排水溝消毒，植栽綠化，確保環境衛生，提昇工作情緒。

(2) 設置消防設施並每半年檢測一次、緊急逃生照明設備、大樓電梯每兩週實施檢查保養並於各場站備有駕駛休息室，提供貨櫃車駕駛休憩空間。

(3) 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早預防疾病發生，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南山保險及富邦保險之團體保險。

(4) 營造愉快和諧的工作環境，提供職場安全保護措施為公司的基本責任。

8.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載明於人事工作規章內，主要內容包含：

(1) 員工應忠於職守，遵循公司規章及政府法令。

(2) 員工不得利用職務關係圖利自己或他人，不得行賄受賄。

(3) 員工應依人事規章辦理請（休）假，不得擅離職守。

(4) 員工負有保密的義務，不得洩露業務機密。

(5) 部門主管負有訓練、督導及考核的責任。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控政策並提報董事會通過，資通安全風險也為風險管控事項之一。資通安全管理係由資訊部門負責，審視集團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資訊系統運作，資通安全檢查也列入年度稽核計劃內每年度提報董事會。本公司另行制定資訊安全暨電子資料管理辦法做為管控資訊安全之依據。

為保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證業務持續性，本公司資訊部門對於資安風險因素發生的可能性和後果影響，實施各項控制措施，以降低可能面臨的衝擊。對於資訊、資訊處理設備、資訊處理過程、資訊系統管理所受威脅、系統弱點保護不當等，分別評定其風險等級，並衡量風險衝擊程度 / 風險處理急迫性 / 可使用資源等因素，以決定可接受之風險等級，進而擬定處理計劃、執行、檢視處理計劃執行成效。

具體管理措施：對外於閘道端建立防火牆並搭配入侵偵測系統及防毒系統，對於資訊通訊能在第一時間即做好預防及告警機制，對於具有進階持續性攻擊除偵測外並加以阻擋，所有外部 VPN 連線也須經由動態密碼方式強化連線，而各聯絡處均佈屬防火牆及 VPN，強化 Internet 存取及網路通訊之安全性。內部亦將電腦環境升級至新版本並安裝防毒軟體，除系統更新外亦控管電腦使用權限，透過資產管理軟體將非授權程式及系統均加以管制使用。本年度亦安排進行主機弱點掃描，以評估內部環境是否會造成資安漏洞。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包括購置軟體及硬體設備、執行安全監控、人才培訓及資安宣導。

1. 建置安全網路系統 - 網路匣道防禦及控管、網域管理、網路拓撲、防毒軟體管理、資料傳輸加密。

2. 執行監控計劃 - 即時網路及主機狀態監控，每日執行網路安全監控、每週執行伺服器安全監控、每月 / 每季執行伺服器之用戶帳號及許可權監控。

3. 檢視安全標準 - 防火牆配置標準、路由器配置標準。

4. 制定備份管理規則、備份系統維護作業計劃。

5. 每年度均會針對現有資訊安全現況評估並進行設備軟硬體強化。

6. 資安人才培訓。

7. 員工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 - 資安事件的類型、資訊安全的威脅與來源、電腦環境的潛在風險、來自網路的威脅、即時通訊軟體的安全隱憂、了解資通安全是全體員工的責任。

(二) 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平常對於系統均即時做到異地儲存及強化本地備份機制。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貨櫃運輸合約 (ATI)(*)	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 OOCL)	2023.01.01 起 2023.12.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2023.01.01 起 2023.12.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快桅股份有限公司	2021.08.01 起 2023.07.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海洋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2023.04.01 起 2024.03.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貨櫃運輸合約	台灣赫伯羅德股份有限公司	2022.06.01 起 2024.05.31 止	長途貨櫃運送	無
代理沙航合約 (*)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	2022.01.01 起 2022.12.31 止	客運	無
代理沙航合約 (*)	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	2022.01.01 起 2022.12.31 止	貨運	無
貨櫃儲存 (CMTL)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2021.05.01 起 2023.04.30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台灣東方海外股份有限公司 / 中國遠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21.05.01 起 2024.04.30 止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台灣海洋網聯船務代理股份 有限公司	2022.04.01 起 2023.03.31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達飛通運有限公司	2022.02.01 起 2025.01-31	貨櫃檢查儲存	無
貨櫃儲存	台灣快桅股份有限公司	2022.01.01 起 2023.12.31	貨櫃檢查儲存	無

(*) 到期自動續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4,107,046	3,959,012	5,151,763	4,408,638	4,974,1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39,746	13,549,411	12,107,583	12,261,063	13,875,442
無形資產		12,655	11,659	9,798	8,381	5,303
其他資產		1,863,870	2,436,537	2,273,693	2,400,329	1,596,037
資產總額		20,423,317	19,956,619	19,542,837	19,078,411	20,450,9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38,599	3,109,700	3,506,059	3,221,457	3,290,406
	分配後	2,654,574	3,267,687	3,822,034	3,750,716	3,720,922
非流動負債		7,897,903	6,912,556	6,229,282	5,428,857	5,508,91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236,502	10,022,256	9,735,341	8,650,314	8,799,318
	分配後	10,552,477	10,180,244	10,051,316	9,179,573	9,229,8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186,815	9,934,363	9,749,934	10,410,612	11,642,277
股本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437,441	8,441,796	8,605,669	9,317,123	9,567,152
	分配後	8,121,466	8,283,808	8,289,694	8,787,864	9,136,636
其他權益		(278,883)	(535,690)	(883,992)	(934,768)	46,86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32,893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24,669	17,485	9,37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86,815	9,934,363	9,807,496	10,428,097	11,651,650
	分配後	9,870,840	9,776,375	9,491,521	9,898,838	11,221,134

* 本公司已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並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 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3,820,224	3,762,725	3,132,376	3,553,782	4,409,999
營業毛利		969,688	829,148	547,531	774,365	1,385,278
營業損益		606,859	459,651	158,533	353,987	929,203
營業外收入(支出)		(47,626)	(81,393)	184,858	759,013	(88,010)
稅前淨利(損)		559,233	378,258	343,391	1,113,000	841,19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13,711	323,842	320,388	1,031,008	757,97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513,711	323,842	320,388	1,031,008	757,9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7,780	(260,319)	(355,480)	(61,552)	994,8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1,491	63,523	(35,092)	969,456	1,752,81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711	323,842	329,039	1,040,604	766,083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		0	0	(4,943)	(2,412)	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3,708)	(7,184)	(8,1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51,491	63,523	(26,441)	979,052	1,760,9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4,943)	(2,412)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3,708)	(7,184)	(8,112)
每股盈餘		2.60	1.64	1.67	5.27	3.88

* 本公司已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並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二) 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個體財務報告）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458,171	512,139	1,249,450	694,899	464,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0,927	509,573	513,496	538,019	609,011
無形資產		12,655	11,659	9,798	8,381	5,248
其他資產		13,512,122	13,730,002	13,537,045	13,887,594	15,558,074
資產總額		14,493,875	14,763,373	15,309,789	15,128,893	16,636,44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69,358	1,888,575	2,427,430	1,985,860	2,255,440
	分配後	1,285,333	2,046,563	2,743,405	2,515,119	2,685,956
非流動負債		3,337,702	2,940,435	3,132,425	2,732,421	2,738,7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07,060	4,829,010	5,559,855	4,718,281	4,994,168
	分配後	4,623,035	4,986,998	5,875,830	5,247,540	5,424,684
股本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1,974,846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53,41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437,441	8,441,796	8,605,669	9,317,123	9,567,152
	分配後	8,121,466	8,283,809	8,289,694	8,787,864	9,136,636
其他權益		(278,883)	(535,690)	(883,992)	(934,768)	46,86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186,815	9,934,363	9,749,934	10,410,612	11,642,277
	分配後	9,870,840	9,776,375	9,433,959	9,881,353	11,211,761

* 公司已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並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分配後數字係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個體財務報告)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1,300,150	1,313,359	649,062	640,983	780,039
營業毛利		152,499	132,170	95,773	98,009	132,315
營業損益		(3,315)	(23,680)	(69,909)	(79,683)	(59,113)
營業外收入及 (支出)		543,216	381,637	402,479	1,151,068	850,673
稅前淨利 (損)		539,901	357,957	332,570	1,071,385	791,5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13,711	323,842	329,039	1,040,604	766,08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3,711	323,842	329,039	1,040,604	766,0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37,780	(260,319)	(355,480)	(61,552)	994,8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1,491	63,523	(26,441)	979,052	1,760,923
每股盈餘		2.60	1.64	1.67	5.27	3.88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王怡文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08	王怡文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09	區耀軍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0	區耀軍 羅瑞蘭	出具無保留意見
111	區耀軍 簡思娟	出具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50	50	50	45	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25	124	132	129	1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76	127	147	137	151
	速動比率 (%)	173	125	145	134	149
	利息保障倍數	3.34	2.60	3.29	12.47	6.5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3.36	12.68	10.65	11.04	13.77
	平均收現日數	27	29	34	33	27
	存貨週轉率 (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26	0.27	0.24	0.29	0.3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9	0.19	0.16	0.18	0.2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52	2.58	2.23	5.74	4.49
	權益報酬率 (%)	5.24	3.22	3.26	10.23	6.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8.32	19.15	17.39	56.36	42.60
	純益率 (%)	13.45	8.61	10.23	29.01	17.37
	每股盈餘 (元)	2.60	1.64	1.67	5.27	3.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4.73	43.47	24.64	35.24	59.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9.79	101.34	105.75	115.01	149.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70	4.21	2.93	3.33	5.1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7	4.63	11.27	5.64	2.95
	財務槓桿度	1.65	2.06	19.13	1.38	1.20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二) 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 年度		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0	33	36	31	3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650	2,527	2,509	2,443	2,36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47	27	51	35	21
	速動比率 (%)	47	27	51	34	20
	利息保障倍數	9.72	6.57	5.72	20.40	15.4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79	7.47	4.89	6.03	6.88
	平均收現日數	47	49	75	61	53
	存貨週轉率 (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55	2.58	1.27	1.22	1.3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09	0.09	0.04	0.04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00	2.58	2.56	2.45	5.10
	權益報酬率 (%)	5.24	3.22	3.34	3.26	6.9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7.34	18.13	16.84	54.25	40.08
	純益率 (%)	39.51	24.66	50.69	51.33	98.21
	每股盈餘 (元)	2.60	1.64	1.67	5.27	3.8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87	13.28	19.17	32.29	17.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3.22	103.12	143.76	141.40	125.0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12	註 1	2.37	2.46	註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財務槓桿度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2

註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除現金股利後之金額為負數。

註 2：當年度為營業淨損。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區耀軍會計師及簡思娟會計師共同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對於前述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予以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等相關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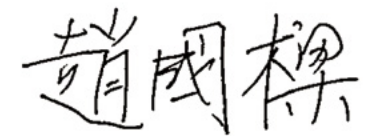
此致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趙國樑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航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國航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權益法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11% 及 3.08%，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1.91% 及 1.96%。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之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集團主要業務為透過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等相關業務之經營，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為中國航運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其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中國航運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陸運應收帳款及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執行函證程序、執行海運營業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海運合約負債執行抽核，並評估海運及陸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航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航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航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航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航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航運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區耀軍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 管 證 六 字 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 管 證 審 字 第 1070304941 號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12.31		110.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一))	\$ 3,989,154	20	3,057,048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 (二))	314,678	2	480,371	3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六 (四))	279,731	1	331,386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六 (四) 及七)	14,861	-	14,68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9,450	-	88,00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 (九) 及八)	276,312	1	437,150	2
		<u>4,974,186</u>	<u>24</u>	<u>4,408,638</u>	<u>2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 (二))	15,537	-	686,613	4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 (三) 及八)	669,355	4	776,107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六 (五))	635,606	3	587,583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 (六) 及八)	13,875,442	68	12,261,063	6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六 (七))	165,403	1	215,315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六 (八))	34,847	-	33,849	-
1780	無形資產	5,303	-	8,3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六 (十四))	11,923	-	13,64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952	-	64,755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 (九) 及八)	23,414	-	22,461	-
		<u>15,476,782</u>	<u>76</u>	<u>14,669,773</u>	<u>77</u>
資產總計		<u>\$ 20,450,968</u>	<u>100</u>	<u>19,078,411</u>	<u>100</u>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六 (十))	\$ 1,899,486	10	1,459,781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六 (十七))	57,680	-	55,217	-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2,157	1	240,06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74,668	1	151,10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0,255	-	35,5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六 (十一))	45,849	-	51,28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727	-	2,60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六 (十))	876,584	4	1,225,824	7
		<u>3,290,406</u>	<u>16</u>	<u>3,221,457</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六 (十))	2,500,000	12	2,500,000	13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六 (十))	2,255,615	11	2,118,890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六 (十四))	615,512	3	606,789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 (十一))	125,354	1	169,28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 (十三))	8,430	-	30,71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001	-	3,179	-
		<u>5,508,912</u>	<u>27</u>	<u>5,428,857</u>	<u>28</u>
		<u>8,799,318</u>	<u>43</u>	<u>8,650,314</u>	<u>45</u>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六 (十五) 及十二)：					
3100	股本	1,974,846	10	1,974,846	10
3200	資本公積	53,411	-	53,41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82,499	9	1,779,756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34,768	5	883,992	5
3350	未分配盈餘	6,749,885	33	6,653,375	35
		<u>9,567,152</u>	<u>47</u>	<u>9,317,123</u>	<u>50</u>
3400	其他權益	46,868	-	(934,768)	(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1,642,277</u>	<u>57</u>	<u>10,410,612</u>	<u>55</u>
3610	非控制權益	9,373	-	17,485	-
	權益總計	<u>11,651,650</u>	<u>57</u>	<u>10,428,097</u>	<u>5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0,450,968</u>	<u>100</u>	<u>19,078,411</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六 (十七)、七及十四)				
4621	海運收入	\$ 2,587,515	59	1,792,804	50
4622	陸運及物流收入	1,767,859	40	1,732,374	49
4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收入	54,625	1	28,604	1
		<u>4,409,999</u>	<u>100</u>	<u>3,553,782</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六 (十三)、(十九) 及十二)				
5621	海運成本	1,620,604	37	1,340,077	38
5622	陸運及物流成本	1,348,632	31	1,413,528	39
5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成本	55,485	1	25,812	1
		<u>3,024,721</u>	<u>69</u>	<u>2,779,417</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u>1,385,278</u>	<u>31</u>	<u>774,365</u>	<u>22</u>
	營業費用：				
6000	營業費用 (附註六 (十三)、(十九)、七及十二)	455,942	10	420,291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附註六 (四))	133	-	87	-
		<u>456,075</u>	<u>10</u>	<u>420,378</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929,203</u>	<u>21</u>	<u>353,987</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六 (二)、(三) 及 (十二))	161,055	4	50,778	1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六 (十八))	(151,935)	(4)	(97,033)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 (五))	16,060	-	21,814	1
7100	利息收入	47,502	1	8,211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淨額 (附註六 (六))	25,609	1	6,635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28,014	1	3,684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損失) (附註六 (二))	(212,462)	(5)	765,076	22
7590	什項支出	(1,853)	-	(152)	-
		<u>(88,010)</u>	<u>(2)</u>	<u>759,013</u>	<u>21</u>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41,193	19	1,113,000	3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附註六 (十四))	83,222	2	81,992	2
	本期淨利	<u>757,971</u>	<u>17</u>	<u>1,031,008</u>	<u>29</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506	-	(3,31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六 (三))	(110,261)	(2)	94,770	2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 (十四))	3,302	-	(66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7,057)</u>	<u>(2)</u>	<u>92,117</u>	<u>2</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0,338	23	(141,122)	(4)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註六 (五))	51,559	1	(13,540)	-
8399	減：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科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 (十四))	-	-	(99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091,897</u>	<u>24</u>	<u>(153,669)</u>	<u>(4)</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994,840</u>	<u>22</u>	<u>(61,552)</u>	<u>(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752,811</u>	<u>39</u>	<u>\$ 969,456</u>	<u>27</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766,083	17	1,040,604	29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損	-	-	(2,412)	-
	非控制權益	(8,112)	-	(7,184)	-
		<u>\$ 757,971</u>	<u>17</u>	<u>\$ 1,031,008</u>	<u>2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60,923	39	979,052	27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2,412)	-
	非控制權益	(8,112)	-	(7,184)	-
		<u>\$ 1,752,811</u>	<u>39</u>	<u>\$ 969,456</u>	<u>27</u>
	每股盈餘 (附註六 (十六) 及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3.88		5.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3.87		5.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74,846	53,411	1,747,570	535,690	6,322,409	8,605,66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186	-	(32,186)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302	(348,30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5,975)	(315,975)
	-	-	32,186	348,302	(696,463)	(315,975)
本期淨利	-	-	-	-	1,040,604	1,040,6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776)	(10,7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9,828	1,029,82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	-	-	-	(2,399)	(2,399)
組織重組	-	-	-	-	-	-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編後)餘額	1,974,846	53,411	1,779,756	883,992	6,653,375	9,317,1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743	-	(102,743)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776	(50,77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29,259)	(529,259)
	-	-	102,743	50,776	(682,778)	(529,259)
本期淨利	-	-	-	-	766,083	766,0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05	13,2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9,288	779,288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4,846	53,411	1,882,499	934,768	6,749,885	9,567,152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合 計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1,154,720)	270,728	(883,992)	9,749,934	32,893	24,669	9,807,496
-	-	-	-	-	-	-
-	-	-	-	-	-	-
-	-	-	(315,975)	-	-	(315,975)
-	-	-	(315,975)	-	-	(315,975)
-	-	-	1,040,604	(2,412)	(7,184)	1,031,008
(153,669)	102,893	(50,776)	(61,552)	-	-	(61,552)
(153,669)	102,893	(50,776)	979,052	(2,412)	(7,184)	969,456
-	-	-	(2,399)	2,399	-	-
-	-	-	-	(32,880)	-	(32,880)
(1,308,389)	373,621	(934,768)	10,410,612	-	17,485	10,428,097
-	-	-	-	-	-	-
-	-	-	-	-	-	-
-	-	-	(529,259)	-	-	(529,259)
-	-	-	(529,259)	-	-	(529,259)
-	-	-	766,083	-	(8,112)	757,971
1,091,897	(110,261)	981,636	994,841	-	-	994,841
1,091,897	(110,261)	981,636	1,760,924	-	(8,112)	1,752,812
(216,492)	263,360	46,868	11,642,277	-	9,373	11,651,6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41,193	1,113,0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982,650	889,24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3	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212,462	(765,076)
利息費用	151,935	97,033
利息收入	(47,502)	(8,211)
股利收入	(126,711)	(33,974)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6,060)	(21,8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25,609)	(6,635)
其 他	-	(26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31,298	150,3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51,341	(48,35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5,617)	(93,4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9,852	(9,913)
	35,576	(151,69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67,911)	73,955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2,463	21,08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844	22,83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778)	(4,306)
	(64,382)	113,5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8,806)	(38,128)
調整項目合計	1,102,492	112,26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43,685	1,225,265
收取之利息	38,881	9,048
收取之股利	146,307	60,287
支付之利息	(134,465)	(109,394)
支付之所得稅	(51,446)	(50,1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2,962	1,135,0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7,1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71	3,608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03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3,036	475,12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4,414)	(1,070,0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734	11,64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2,992)	(28,837)
取得無形資產	(68)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59,863	(95,84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953)	(3,837)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減少數	-	(32,8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4,032)	(270,9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39,705	1,264,841
償還公司債	(400,000)	(2,3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447,735	712,172
償還長期借款	(578,813)	(902,517)
租賃本金償還	(49,368)	(46,008)
發放現金股利	(529,259)	(315,975)
其 他	822	2,51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9,178)	(1,584,97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52,354	(36,11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32,106	(756,9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57,048	3,814,0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89,154	3,057,04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元月三十一日，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 100% 持股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亦有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之業務。另，基於業務整合及專業分工，集團企業內與運輸相關業務均由本公司投資及主導。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 32,800 仟元取得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權，合併持股 70%，並取得控制權，前述該等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 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 (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	0.34	註 9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CMTHK)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CMTI)	投資船務運輸	100	100	註 5
本公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物流)	倉儲管理	100	100	
本公司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望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新投資)	專業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偉聯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本公司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旅行社)	旅行業	100	100	
本公司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汽車)	汽車及零件零售	70	70	註 4
本公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鴻運通運)	貨櫃運輸	71.43	71.43	註 1
本公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運輸)	貨櫃運輸	72.41	-	註 2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盛運輸)	貨櫃運輸	78.12	-	註 3
本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CMTUK)	投資船務運輸	100	-	註 7
CMTS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CFR)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S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CEP)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td. (CPS)	船務運輸	100	100	
CMTHK	China Peace Shipping Ltd. (CPC)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td. (CPG)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td. (CPN)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Pride Shipping Ltd. (CPD)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MT Chartering Ltd. (CHT)	船舶租僱	100	100	
CMTHK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td. (CTU)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Trade Shipping Ltd. (CTD)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td. (CHM)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hina Honour Shipping Ltd. (CHN)	船務運輸	-	100	註 10
CMTHK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CHI)	專業投資	100	100	
CMTHK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CIM)	投資管理	100	100	
CMTHK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	-	註 8
CMTI	CMTS	投資船務運輸	100	99.66	註 8、註 9
CMTI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CMP)	船務運輸	-	100	註 5、註 10
CMTI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VTR)	船務運輸	-	100	註 5、註 10
CMTI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CACE)	船務運輸	-	100	註 6、註 10
CMTI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VST)	船務運輸	-	100	註 6、註 10
CMTUK	China Peace Shipping Ltd. (CPC)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td. (CPG)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Pride Shipping Ltd. (CPD)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td. (CPN)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CMTUK	China Trade Shipping Ltd. (CTD)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td. (CTU)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td. (CHM)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Honour Shipping Ltd. (CHN)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CFR)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CEP)	船務運輸	100	-	註 10
CMTUK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CACE)	船務運輸	100	-	註 6、註 10
CMTUK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VST)	船務運輸	100	-	註 6、註 10
CMTUK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VTR)	船務運輸	100	-	註 5、註 10
CMTUK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CMP)	船務運輸	100	-	註 5、註 10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長順通運)	貨櫃運輸	100	100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鴻運通運)	貨櫃運輸	28.57	28.57	註 1
偉聯運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運輸)	貨櫃運輸	27.59	100	註 2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盛運輸)	貨櫃運輸	21.88	100	註 3
偉聯運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運輸)	貨櫃運輸	100	100	

註 1：本公司及偉聯運輸合計持有 100%。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認購鴻運通運現金增資之所有股數，股權比例為 71.43%。
 註 2：本公司及偉聯運輸合計持有 100%。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認購貿華運輸現金增資之所有股數，股權比例為 72.41%。
 註 3：本公司及偉聯運輸合計持有 100%。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認購貿盛運輸現金增資之所有股數，股權比例為 78.12%。
 註 4：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 32,880 仟元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權，合併持股 70%，前述該等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
 註 5：係民國一一〇年五月新成立之子公司。
 註 6：係民國一一〇年十月新成立之子公司。
 註 7：係民國一一一年五月新成立之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增資 629,280 仟元。
 註 8：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進行組織重組將孫公司 CMTS 股權自子公司 CMTHK 移轉予子公司 CMTI。
 註 9：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進行組織重組將孫公司 CMTS 股權自本公司移轉予子公司 CMTI。
 註 10：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至十二月進行組織重組陸續將孫公司股權自子公司 CMTS、CMTHK 及 CMTI 移轉予子公司 CMTUK。

(四)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 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等，因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及建築：3 ～ 60 年
- (2) 房屋附屬設備：3 ～ 8 年
- (3) 陸運運輸設備：2 ～ 7 年
- (4) 船務運輸設備及附屬設備：2 ～ 20 年
- (5) 倉儲設備：3 ～ 60 年
- (6) 辦公設備及其他：1 ～ 12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 租 賃

1. 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估計耐用年限 3 ～ 10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 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折舊或攤銷) 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勞務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海運及貨運收入

貨輪租金收入依租約期間認列為收入；貨運收入於實際載運貨物提供勞務後認列；物流、倉租及吊櫃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為收入；代理航空承攬貨物收入於勞務提供後認列收入。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2)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客戶合約之成本

(1)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合併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 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合併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提供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折算為現值計算。再衡量數係於產生認列為損益。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5.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無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1,009,949	1,719,175
定期存款	2,709,326	1,028,648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及附賣回債券	269,879	309,225
	\$ 3,989,154	3,057,048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衍生之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314,678	480,37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衍生之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6,520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	559,74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537	20,352
	\$ 330,215	1,166,984
流動	\$ 314,678	480,371
非流動	15,537	686,613
	\$ 330,215	1,166,984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212,462 仟元及利益 765,076 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78,204 仟元及 28,094 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為債務工具投資，其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故將其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 (櫃) 公司股票	\$ 669,355	776,107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新增策略性投資 3,509 仟元；民國一一〇年度無新增策略性投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部份持股，處分價款為 507,139 仟元，累積處分損失計 8,123 仟元，業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110,261 仟元及利益 94,770 仟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48,507 仟元及 5,880 仟元。

2.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二十)。

3.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 10,021	18,703
應收帳款	284,965	327,624
減：備抵損失	(394)	(261)
	<u>\$ 294,592</u>	<u>346,066</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279,731</u>	<u>331,386</u>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u>\$14,861</u>	<u>14,680</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74,945	-	-
逾期 30 天以下	13,559	-	-
逾期 30~180 天	6,482	6.08%	394
逾期 180 天以上	-	-	-
	<u>\$ 294,986</u>		<u>394</u>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25,964	-	-
逾期 30 天以下	16,353	-	-
逾期 30~180 天	4,008	6.45%	259
逾期 180 天以上	2	100%	2
	<u>\$ 346,327</u>		<u>261</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261	174
認列之減損損失	133	87
期末餘額	<u>\$ 394</u>	<u>261</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二十)。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關聯企業	<u>\$ 635,606</u>	<u>587,583</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個體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關聯企業	\$ 16,060	21,814

3. 彙總性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12.31	110.12.31
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635,606	587,583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6,060	21,814
其他綜合損益	51,559	(13,540)
綜合損益總額	\$ 67,619	8,274

4.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於獲配上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分別為 19,596 仟元及 26,313 仟元。

5. 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1,699,643	193,245	17,549,045	622,199	955,610	21,019,742
增 添	-	36,347	184,776	54,942	1,126,466	1,402,531
處 分	-	(30,317)	(53,519)	(82,045)	-	(165,881)
本期重分類	-	-	(153)	153	-	-
轉入轉出	-	55,804	101,239	1,991	(95,186)	63,8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476	1,838,827	-	127,565	1,969,868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699,643	258,555	19,620,215	597,240	2,114,455	24,290,10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在建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1,719,551	145,317	17,671,712	627,070	26,451	20,190,101
增 添	-	13,310	141,626	31,699	883,405	1,070,040
處 分	-	(1,120)	(15,778)	(36,599)	-	(53,497)
本期重分類	(19,908)	19,908	-	-	-	-
轉入轉出	-	16,311	5,124	29	55,861	77,3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81)	(253,639)	-	(10,107)	(264,22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1,699,643	193,245	17,549,045	622,199	955,610	21,019,742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104,006	8,318,553	336,120	-	8,758,679
本年度折舊	-	18,166	868,110	42,813	-	929,089
處 分	-	(24,878)	(40,560)	(72,318)	-	(137,756)
本期重分類	-	-	(64)	64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32	863,822	-	-	864,65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98,126	10,009,861	306,679	-	10,414,666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	91,898	7,658,644	331,976	-	8,082,518
本年度折舊	-	13,126	785,773	39,698	-	838,597
處 分	-	(940)	(12,030)	(35,521)	-	(48,491)
轉入轉出	-	33	-	(33)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1)	(113,834)	-	-	(113,94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104,006	8,318,553	336,120	-	8,758,679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699,643	160,429	9,610,354	290,561	2,114,455	13,875,442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699,643	89,239	9,230,492	286,079	955,610	12,261,063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 1,719,551	53,419	10,013,068	295,094	26,451	12,107,583

1. 擔 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2. 建造中之財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及十月二十二日與造船公司各簽訂二艘海岬型散裝貨輪船建造合約，共計四艘。截至報導日止，累計已發生支出金額總計為美金 68,000 仟元（換算台幣為 2,088,280 仟元）。

3. 處分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處分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價款分別為 53,734 仟元及 11,641 仟元，處分損益分別為利益 25,609 仟元及利益 6,635 仟元，出售部份已完成產權移轉，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4. 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作業，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減損跡象，無須認列減損損失。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減損金額皆為美金 31,555 仟元 (換算台幣分別為 969,054 仟元及 873,442 仟元)。

5. 重要修繕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要修繕成本帳面值分別為 141,874 仟元及 80,809 仟元。

6. 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運輸設備散裝船舶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出租之散裝船舶不可取消期間為一～二年，已出租之散裝船舶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該等營業租賃資訊，請詳附註六 (十二) 營業租賃。

(七)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3,217	78,813	322,03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167,841	78,813	246,654
增 添	124,267	-	124,267
減 少	(48,891)	-	(48,89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3,217	78,813	322,03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1,257	45,458	106,715
本期折舊	34,759	15,153	49,91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6,016	60,611	156,62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54,289	30,306	84,595
本期折舊	31,413	15,152	46,565
減 少	(24,445)	-	(24,44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1,257	45,458	106,715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47,201	18,202	165,40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81,960	33,355	215,315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 113,552	48,507	162,059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期間為一～五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自有資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94	23,512	42,6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162	2,16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94	25,674	44,768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19,094	23,811	42,9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9)	(29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94	23,512	42,606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8,757	8,757
本年度折舊	-	503	50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61	66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9,921	9,921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	8,370	8,370
本年度折舊	-	475	4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8)	(8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8,757	8,757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9,094	15,753	34,847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9,094	14,755	33,849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 19,094	15,441	34,535
公允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47,08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12,978

合併公司就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臨近地區且相同性質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作為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二）。

截至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九）其他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 77,218	196,469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5,072	30,755
其他應收款	29,314	30,290
存出保證金	8,514	7,686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159,608	194,411
	\$ 299,726	459,6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76,312	437,15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3,414	22,461
	\$ 299,726	459,611

受限制定期存款係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十）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11.12.31	110.12.31
銀行借款	\$ 1,500,000	730,000
應付商業本票	400,000	73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514)	(219)
	\$ 1,899,486	1,459,781
未動支額度	\$ 2,760,000	3,250,000
利率區間	0.85%~1.97%	0.838%~1.12%

2. 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幣別	到期年度	111.12.31	110.12.31
永豐商業銀行	USD	111 年	\$ -	417,58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1 年	-	62,280
永豐商業銀行	〃	112 年	409,518	459,772
法國巴黎銀行	〃	115 年	393,236	401,126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5 年	368,520	415,199
永豐商業銀行	〃	115 年	366,779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	116 年	584,094	591,69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6 年	414,585	597,057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116 年	595,467	-
			3,132,199	2,944,714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876,584)	(825,824)
合 計			\$ 2,255,615	2,118,890
利率區間			0.905%~6.336%	0.869%~1.833%

3.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台幣有擔保應付公司債依面額發行，並約定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明細如下：

	保證銀行	年利率	到期年月	111.12.31	110.12.31
民國一〇六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1.13%	111.4	註	400,000
民國一〇九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0.64%	114.8	\$ 500,000	500,000
〃	〃	0.66%	114.8	500,000	500,000
〃	兆豐銀行	0.64%	114.8	1,000,000	1,000,000
〃	〃	0.66%	114.8	500,000	500,000
				2,500,000	2,9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400,000)
				\$ 2,500,000	2,500,000

註：本公司於一〇六年度發行有擔保應付公司債，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到期全數贖回。

4.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提供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 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45,849	51,286
非流動	\$ 125,354	169,285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 (二十) 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914	1,758

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1,282	47,766

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運輸設備停車處所及倉儲用地，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九年，倉儲用地則為三至十二年。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 (八)。

合併公司以固定租賃給付出租散裝船舶。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 (六)。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1.12.31	110.12.31
低於一年	\$ 1,061,229	1,153,787
一至五年	56,909	24,174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1,118,138	1,177,961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3,975 仟元及 3,807 仟元。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1,779	149,27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23,349)	(118,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430	30,714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 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123,349 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9,276	153,750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804)	(12,438)
公司支付之福利	(335)	-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432	2,910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6,790)	5,054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131,779	149,276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8,562	122,04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338	6,62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804)	(12,438)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37	5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9,716	1,738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23,349</u>	<u>118,562</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750	2,165
利息成本	682	74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37)	(594)
	<u>\$ 1,895</u>	<u>2,316</u>
營業成本	\$1,560	1,795
營業費用	335	521
	<u>\$ 1,895</u>	<u>2,316</u>

(5)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500%	0.5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0%~3.000%	1.000%~3.500%

合併公司依據營利事業依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分別估算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同法第 53 條或 54 條第 1 項第 1 款退休條件勞工之退休金數額分別為 4,643 仟元及 3,551 仟元，並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提撥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742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16 年～ 8.64 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848)	1,901
未來薪資增加率	1,873	(1,776)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2,308)	2,36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313	(2,20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2,404 仟元及 11,928 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其他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計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308 仟元及 1,273 仟元。

(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6,078	76,367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144	5,625
所得稅費用	<u>\$ 83,222</u>	<u>81,992</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利益) 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3,302	(66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99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 841,193	1,113,00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68,239	222,60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42,748)	(58,793)
國外子公司股利收入	17,808	54,689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免列入所得之影響數	3,454	(4,363)
不可扣抵之費用	464	-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1,340)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771	-
國內免稅投資 (利得) 損失	17,202	(159,685)
所得基本稅額	3,939	21,83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及其他	(3,567)	5,712
	\$ 83,222	81,992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暫時性差異 彙總金額	\$ 10,705,945	7,781,940
未認列為遞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2,141,189	1,556,388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地 重估增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7,934	606,789
借記 / (貸記) 損益	-	-	-	8,723	8,723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16,657	615,512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	160,487	438,368	7,674	606,529
借記 / (貸記) 損益	-	-	-	1,253	1,253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	-	-	(993)	(99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60,487	438,368	7,934	606,789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國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地 重估增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32	-	-	6,114	13,646
(借記) / 貸記損益	(1,089)	-	-	2,668	1,579
(借記) /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302)	-	-	-	(3,30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141	-	-	8,782	11,923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7,926	-	-	9,429	17,355
(借記) / 貸記損益	(1,057)	-	-	(3,315)	(4,372)
(借記) /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63	-	-	-	66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32	-	-	6,114	13,646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列入合併主體之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皆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 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3,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 360,000 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為 197,485 仟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2,503	42,50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08	10,908
	\$ 53,411	53,411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以現金股利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發放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以轉換日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依金管會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均為 359,487 仟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年三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股東股利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普通股股利		
現金	\$ 529,259	315,975

4. 其他權益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8,389)	373,621	(934,768)
合併公司	1,040,338	(110,261)	930,077
關聯企業	51,559	-	51,559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16,492)	263,360	46,868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1,154,720)	270,728	(883,992)
合併公司	(140,129)	102,893	(37,236)
關聯企業	(13,540)	-	(13,54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08,389)	373,621	(934,768)

(十六)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766,083	1,040,604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197,485	197,485

(3)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88	5.27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淨利	\$ 766,083	1,040,604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197,485	197,48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35	20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197,720	197,693

(3)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 3.87	5.26

(十七)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陸運及 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1,767,859	-	54,625	1,822,484
美 洲		-	1,465,997	-	1,465,997
歐 洲		-	289,182	-	289,182
大 洋 洲		-	832,336	-	832,336
	\$	1,767,859	2,587,515	54,625	4,409,999
		110 年度			
		陸運及 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1,732,374	-	28,604	1,760,978
美 洲		-	209,419	-	209,419
歐 洲		-	1,004,178	-	1,004,178
大 洋 洲		-	579,207	-	579,207
	\$	1,732,374	1,792,804	28,604	3,553,782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重編後)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 294,986	346,327	297,969
減：備抵損失	(394)	(261)	(174)
合 計	\$ 294,592	346,066	297,795
合約負債	\$ 57,680	55,217	34,136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 (四)。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55,217 仟元及 34,136 仟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八)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合併公司財務成本－利息支出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	\$ 115,293	47,128
應付公司債	34,728	48,147
租賃負債	1,914	1,758
	\$ 151,935	97,033

(十九)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由獨立董事成立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並修改公司章程相關條文。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77 仟元及 10,933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77 仟元及 10,933 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933 仟元及 3,394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933 仟元及 3,394 仟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5,583,042 仟元及 5,805,816 仟元。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佔 10% 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 46% 及 45%。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上開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上開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2)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四)。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質押資產 -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存款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衡量結果無減損損失。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 年以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99,486	(2,017,988)	(2,017,988)	-	-
長期銀行借款	3,132,199	(3,327,403)	(941,680)	(516,819)	(1,868,90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2,157	(172,157)	(172,157)	-	-
租賃負債	171,203	(176,520)	(45,849)	(45,879)	(84,792)
應付公司債	2,500,000	(2,546,319)	(19,450)	(16,200)	(2,510,669)
其他應付款	174,668	(174,668)	(174,668)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 - 其他)	4,001	(4,001)	(905)	(300)	(2,796)
	\$ 8,053,714	(8,419,056)	(3,372,697)	(579,198)	(4,467,161)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 年以上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59,781	(1,477,064)	(1,477,064)	-	-
擔保銀行借款	2,944,714	(3,052,137)	(859,342)	(628,798)	(1,543,997)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0,068	(240,068)	(240,068)	-	-
租賃負債	220,571	(227,805)	(51,286)	(45,848)	(130,671)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2,960,525)	(417,456)	(16,200)	(2,526,869)
其他應付款	151,102	(151,102)	(151,102)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 - 其他)	3,179	(3,179)	(561)	(238)	(2,380)
	\$ 7,919,415	(8,111,880)	(3,196,879)	(691,084)	(4,203,917)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153	美金 / 台幣 =30.71	96,817	9,030	美金 / 台幣 =27.68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及一一〇年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841 千元及 12,478 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暴險兩期分析，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654,824	1,338,330
金融負債	(5,031,685)	(4,404,495)
	<u>\$ (4,376,861)</u>	<u>(3,066,165)</u>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加 1 碼	\$ (10,942)	(7,665)
減少 1 碼	10,942	7,665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流動	\$ 314,678	314,678	-	-	314,678

	111.12.31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5,537	-	-	15,537	15,537
	<u>330,215</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669,355	669,355	-	-	669,3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89,154	-	-	-	-
受限制之存款	77,218	-	-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5,07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94,592	-	-	-	-
其他應收款	29,314	-	-	-	-
存出保證金	8,514	-	-	-	-
質押資產 - 定期存款	159,608	-	-	-	-
	<u>4,583,472</u>				
合 計	<u>\$5,583,04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99,486	-	-	-	-
長期借款	3,132,19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72,157	-	-	-	-
租賃負債	171,203	-	-	-	-
應付公司債	2,500,000	-	2,500,000	-	2,5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應付款）	174,668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其他）	4,001	-	-	-	-
合 計	<u>\$8,053,714</u>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 480,371	480,371	-	-	480,37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872	106,520	-	20,352	126,872
國內上市 (櫃) 私募股票	559,741	-	559,741	-	559,741
	<u>1,166,98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 (櫃) 股票	<u>776,107</u>	776,107	-	-	776,1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57,048	-	-	-	-
受限制之存款	196,469	-	-	-	-
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30,75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346,066	-	-	-	-
其他應收款	30,290	-	-	-	-
存出保證金	7,686	-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u>194,411</u>	-	-	-	-
	<u>3,862,725</u>				
合 計	<u>\$ 5,805,81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59,781	-	-	-	-
長期借款	2,944,714	-	-	-	-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40,068	-	-	-	-
租賃負債	220,571	-	-	-	-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	2,900,000	-	2,9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應付款)	151,102	-	-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其他)	<u>3,179</u>	-	-	-	-
合 計	<u>\$ 7,919,415</u>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 (櫃) 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因私募上市公司股票解除轉讓限制，自公允價值衡量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金額為 559,741 仟元；民國一一〇年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352
減資退回股款		(1,271)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3,54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5,53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24,961
減資退回股款		(3,60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00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0,352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損失) 項下。

(二十一)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

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 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 證

合併公司僅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 (一)。

4.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 (十) 之說明。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收入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主要為新台幣及美金，交易之計價貨幣以其功能性貨幣為主。合併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以公司整體內部外幣部位自行軋平為原則，合併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動風險，故合併公司發行屬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等債務，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以評價方法衡量公允價值之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公司債投資、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二)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 / 資產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進行監控，藉由將債務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計	\$ 8,799,318	8,650,314
資產總計	20,450,968	19,078,411
負債比例	43%	45%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未改變。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111.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459,781	439,705	-	-	1,899,486
長期借款	2,944,714	(131,078)	-	318,563	3,132,199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400,000)	-	-	2,500,000
租賃負債	220,571	(49,368)	-	-	171,203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179	822	-	-	4,00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7,528,245</u>	<u>(139,919)</u>	<u>-</u>	<u>318,563</u>	<u>7,706,889</u>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短期借款	\$ 194,940	1,264,841	-	-	1,459,781
長期借款	3,180,433	(190,345)	-	(45,374)	2,944,714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2,300,000)	-	-	2,900,000
租賃負債	167,019	(46,008)	99,560	-	220,571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668	2,511	-	-	3,17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8,743,060</u>	<u>(1,269,001)</u>	<u>99,560</u>	<u>(45,374)</u>	<u>7,528,24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航偉投資)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貿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貿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貿聯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航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航偉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香港偉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運費收入

合併公司無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

2. 物流及代理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收 入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12.31	110.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u>\$ 68,408</u>	<u>68,435</u>	<u>14,861</u>	<u>14,680</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售勞務之價格係依成本加成一定比率，授信期間為關係人收取帳款後即支付予合併公司。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3.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2,695	3,839
其他關係人	8,232	7,781
	<u>\$ 10,927</u>	<u>11,62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民國一〇八年三月至一一年二月之服務合約，服務費用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4. 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本公司為持續聚焦自身核心技術以強化企業競爭力，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之董事會決議以每股新台幣 8.22 元，總計新台幣 32,880 仟元向合併公司之母公司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權，計普通股 4,000 仟股，交易價格係參酌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此交易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完成交割，價格已全數付訖，此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549	65,953
退職後福利	734	946
	\$ 72,283	66,899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應付商業本票、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之擔保	\$ 305,775	227,0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899,336	899,336
運輸及其他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長、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7,826,779	7,479,6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定存單)	長期銀行借款擔保	144,708	179,63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	銀行開立履約保證、貨櫃場保證金、短期銀行借款擔保、交易履約及海關保證	23,414	22,461
		\$ 9,200,012	8,808,1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 2,516,200 仟元及 5,647,160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止，尚有執行中之長期船舶出租合約，合約到期期限為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至一一二年十二月。

(三) 合併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購買人	簽約日	總價款	交船日	已支付價款
CCMP	110.5.20	\$ 1,796,535 (USD58,500 仟元)	112.6(註1)	560,458 (USD18,250 仟元)
CVTR	110.5.20	1,796,535 (USD58,500 仟元)	112.3(註1)	560,458 (USD18,250 仟元)
CACE	110.10.22	1,934,730 (USD63,000 仟元)	112.12(註1)	483,683 (USD15,750 仟元)
CVST	110.10.22	1,934,730 (USD63,000 仟元)	113.4(註1)	483,683 (USD15,750 仟元)

註 1：係建造船舶合約預計交船日。

註 2：總價款及已支付價款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11,208	238,488	749,696	437,442	227,480	664,922
勞健保費用	12,402	20,400	32,802	11,700	15,450	27,150
退休金費用	5,970	9,637	15,607	6,009	9,508	15,51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089	8,482	35,571	23,761	10,149	33,910
折舊費用	953,490	26,014	979,504	867,810	17,827	885,637
攤銷費用	13	3,133	3,146	-	3,607	3,607



(二) 合併公司原為長期投資目的持有航偉汽車 30% 股權，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為配合集團營運架構調整，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 32,880 仟元向母公司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權，合計持有 70% 股權，並取得控制權，前述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 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合併財務報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訊如下 (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CMTHK	CP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34,010	234,010	234,010	-	2	-	營業週轉	-	-	-	9,916,413	9,916,413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	"	CHN	"	是	153,550	153,550	153,55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PC	"	是	214,970	214,970	214,97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PG	"	是	307,100	307,100	307,10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HM	"	是	342,724	342,724	342,724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MTI	"	是	2,441,445	-	-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TU	"	是	342,417	342,417	342,417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TD	"	是	809,209	348,559	348,559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FR	"	是	76,775	76,775	76,775	3.17%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VTR	"	是	368,520	368,520	191,938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PS	"	是	61,720	61,420	61,42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CMP	"	是	368,520	368,520	191,938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MTUK	"	是	6,479,810	6,479,810	6,479,81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MTS	"	是	245,680	-	-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2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	是	11,000	-	-	1.20%	1	135,134	"	-	-	-	135,134	258,288	"
2	"	先鋒運輸	"	是	5,000	-	-	1.20%	1	63,885	"	-	-	-	63,885	258,288	"
2	"	鴻運通運	"	是	20,000	20,000	-	1.20%	1	63,886	"	-	-	-	63,886	258,288	"
2	"	本公司	"	是	85,000	85,000	85,000	1.20%	1	251,101	"	-	-	-	251,101	258,288	"
2	"	航偉汽車	"	是	50,000	50,000	-	1.20%	2	-	"	-	-	-	258,287	258,288	"
3	CPD	CMTHK	"	是	245,680	245,680	245,680	-	2	-	"	-	-	-	1,287,978	1,287,978	"
4	CIM	CMTHK	"	是	30,710	30,710	30,710	-	2	-	"	-	-	-	31,226	31,226	"
5	富望投資	本公司	"	是	30,000	30,000	30,000	1.20%	2	-	"	-	-	-	300,709	300,709	"
6	貿新投資	本公司	"	是	30,000	30,000	30,000	1.20%	2	-	"	-	-	-	158,969	158,969	"
7	CMTS	CMTI	"	是	737,040	737,040	737,040	3.17%	2	-	"	-	-	-	1,444,771	1,444,771	"
7	"	CVST	"	是	193,473	193,473	193,473	3.17%	2	-	"	-	-	-	1,444,771	1,444,771	"
7	"	CACE	"	是	193,473	193,473	193,473	3.17%	2	-	"	-	-	-	1,444,771	1,444,771	"

註 1：1. 代表有業務往來者。2.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 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 40% 之限制，惟資金貸與各別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
註 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 40% 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及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TD	孫公司	17,463,416	276,390	-	-	-	- %	17,463,416	Y	N	N
0	"	CFR	孫公司	17,463,416	1,365,060	409,518	409,518	-	3.52%	17,463,416	Y	N	N
0	"	CPN	孫公司	17,463,416	1,381,950	366,779	366,779	-	3.15%	17,463,416	Y	N	N
0	"	CCMP	孫公司	17,463,416	1,796,535	1,796,535	1,796,535	-	15.43%	17,463,416	Y	N	N
0	"	CVTR	孫公司	17,463,416	1,796,535	1,796,535	1,796,535	-	15.43%	17,463,416	Y	N	N
0	"	CACE	孫公司	17,463,416	1,934,730	1,934,730	1,934,730	-	16.62%	17,463,416	Y	N	N
0	"	CVST	孫公司	17,463,416	1,934,730	1,934,730	1,934,730	-	16.62%	17,463,416	Y	N	N
1	CMTHK	CEP	子公司	14,874,619	982,106	584,094	584,094	-	5.02%	14,874,619	N	N	N
1	"	CHM	子公司	14,874,619	1,001,760	393,236	393,236	-	3.38%	14,874,619	N	N	N
1	"	CHN	子公司	14,874,619	762,836	595,467	595,467	-	5.11%	14,874,619	N	N	N
1	"	CTU	子公司	14,874,619	460,650	368,520	368,520	-	3.17%	14,874,619	N	N	N
1	"	CTD	子公司	14,874,619	460,650	414,585	414,585	-	3.56%	14,874,619	N	N	N
1	"	本公司	母公司	14,874,619	3,992	3,992	3,992	-	0.04%	14,874,619	N	Y	N
1	"	CCMP	孫公司	14,874,619	1,257,575	1,257,575	-	-	10.80%	14,874,619	N	N	N
1	"	CVTR	孫公司	14,874,619	1,257,575	1,257,575	-	-	10.80%	14,874,619	N	N	N

註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 (1) 持股在百分之百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 為限。(2) 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30% 為限。
註 2：CMT HK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 150% 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 (1) 直接或間接百分之百持有 CMT HK 股權之母公司或 CMT HK 百分之百持有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 150% 為限。(2) 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之 30% 為限。(3) 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下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之 10% 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 淨值		
本公司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新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462	15,537	2.78%	15,537	2.78%	
富望投資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3,788	538,798	16.03%	538,798	16.03%	
"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633	114,006	1.20%	114,006	1.23%	
貿新投資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875	200,672	2.11%	200,672	2.11%	
"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610	127,067	3.78%	127,067	3.78%	
貿華投資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0	3,490	0.04%	3,490	0.04%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他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798	559,741	-	-	4,798	499,268	559,741	(60,473)	-	-	-	
本公司	CMTUK 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CMTUK	母 子 公 司	-	-	21	629,280	-	-	-	-	-	21	629,280	註 1

註 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607,675	94%	視子公司資金需求	-	-	(161,178)	(100)%	註 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607,675)	(49)%	〃	-	-	161,178	60%	〃
鴻運通運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17,543)	(100)%	〃	-	-	32,425	(100)%	〃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17,543	11%	〃	-	-	(32,425)	19%	〃
長順通運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10,356)	(100)%	〃	-	-	25,964	100%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10,356	10%	〃	-	-	(25,964)	(15)%	〃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21,805)	(100)%	〃	-	-	19,062	100%	〃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21,805	11%	〃	-	-	(19,062)	(11)%	〃

註 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CMTHK	CTD	子公司	348,559	註 1	-		-	-	註 2
〃	CTU	子公司	342,417	〃	-		-	-	〃
〃	CHM	子公司	342,724	〃	-		-	-	〃
〃	CPC	子公司	214,970	〃	-		-	-	〃
〃	CHN	子公司	153,550	〃	-		-	-	〃
〃	CPG	子公司	307,100	〃	-		-	-	〃
〃	CPN	子公司	234,010	〃	-		-	-	〃
〃	CVTR	子公司	191,938	〃	-		-	-	〃
〃	CCMP	子公司	191,938	〃	-		-	-	〃
〃	CMTUK	兄弟公司	6,479,810	〃	-		-	-	〃
CMTS	CMTI	母公司	737,040	〃	-		-	-	〃
	CVST	兄弟公司	193,473	〃	-		-	-	〃
	CACE	兄弟公司	193,473	〃	-		-	-	〃
	本公司	母公司	161,178	4.22	-		161,178	-	〃
CPD	CMTHK	母公司	245,680	註 1	-		-	-	〃

註 1：為應收關係人款，故無週轉率。

註 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07,675	售價依市場行情，授信期間依其資金需求收款	13.78%
1	〃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61,178	-	0.79%
2	長順通運	偉聯運輸	2	營業收入	110,356	-	2.50%
3	鴻運通運	偉聯運輸	2	〃	117,543	-	2.67%
4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2	〃	121,805	-	2.76%
5	CMTHK	CTD	3	應收款項	348,559	-	1.70%
5	〃	CTU	3	〃	342,417	-	1.67%
5	〃	CHM	3	〃	342,724	-	1.68%
5	〃	CPC	3	〃	214,970	-	1.05%
5	〃	CHN	3	〃	153,550	-	0.75%
5	〃	CPG	3	〃	307,100	-	1.50%
5	〃	CPN	3	〃	234,010	-	1.14%
5	〃	CVTR	3	〃	191,938	-	0.94%
5	〃	CCMP	3	〃	191,938	-	0.94%
5	〃	CMTUK	3	〃	6,479,810	-	31.68%
6	CMTS	CMTI	3	〃	737,040	-	3.60%
6	〃	CVST	3	〃	193,473	-	0.95%
6	〃	CACE	3	〃	193,473	-	0.95%
7	CPD	CMTHK	3	〃	245,680	-	1.20%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 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仟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	4,282	-	-%	-	0.34%	55,539	191	註一、註四、註五
〃	CMTHK	香 港	〃	34,356	34,356	12,000	100%	9,916,413	100%	457,121	457,121	註一、註四
〃	CMTI	新加坡	〃	585,272	585,272	21,000	100%	873,307	100%	204,567	204,567	〃
〃	CMTUK	英 國	〃	629,280	-	21	100%	727,436	100%	80,213	80,213	〃
〃	中航物流	台 灣	倉儲管理	743,058	743,058	24,550	100%	1,171,733	100%	86,962	86,962	〃
〃	貿華投資	〃	投資	41,000	41,000	4,100	100%	42,356	100%	70	70	〃
〃	富望投資	〃	〃	400,000	400,000	40,000	100%	751,774	100%	11,442	11,442	〃
〃	貿新投資	〃	〃	271,300	271,300	37,130	100%	397,424	100%	(63,959)	(63,959)	〃
〃	偉聯運輸	〃	貨櫃運輸	500,000	500,000	50,000	100%	645,719	100%	85,598	85,598	〃
〃	航偉旅行社	〃	旅行社	20,000	20,000	2,000	100%	2,776	100%	(450)	(450)	〃
〃	環能海運	〃	船務運輸	601,200	601,200	61,623	12%	635,606	12%	133,834	16,060	註二
〃	航偉汽車	〃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	62,880	62,880	70,000	70%	21,870	70%	6,287	(18,928)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貨櫃運輸	75,000	75,000	7,500	71.43%	96,466	71.43%	23,923	17,088	〃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	貿華通運	〃	〃	78,750	-	7,875	72.41%	106,295	72.41%	14,788	10,708	〃
〃	貿盛運輸	台 灣	貨櫃運輸	107,100	-	10,710	78.12%	120,710	78.12%	2,795	2,184	註一、註四
CMTS	CFR	新加坡	船務運輸	-	706,330	-	-%	-	100%	85,714	部分已由CMTS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註五
〃	CEP	〃	〃	-	709,401	-	-%	-	100%	112,806	〃	〃
CMTHK	CPS	香 港	船務運輸	61,420	61,420	2,000	100%	62,133	100%	673	已由 CMTHK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
〃	CHT	〃	船務租僱	307	307	10	100%	5,612	100%	(80)	〃	〃
〃	CHI	〃	投資管理	307	307	0.1	100%	(819)	100%	(138)	〃	〃
〃	CIM	〃	〃	30,710	30,710	10	100%	31,226	100%	(155)	〃	〃
〃	CPG	〃	船務運輸	-	184,260	-	-%	-	100%	72,719	部分已由CMTHK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註五
〃	CPC	〃	〃	-	168,905	-	-%	-	100%	28,886	〃	〃
〃	CPN	〃	〃	-	737,040	-	-%	-	100%	(24,051)	〃	〃
〃	CPD	〃	〃	-	1,289,820	-	-%	-	100%	61,690	〃	〃
〃	CTD	〃	〃	-	399,230	-	-%	-	100%	117,720	〃	〃
〃	CTU	〃	〃	-	399,230	-	-%	-	100%	60,330	〃	〃
〃	CHM	〃	〃	-	460,650	-	-%	-	100%	123,205	〃	〃
〃	CHN	〃	〃	-	460,650	-	-%	-	100%	153,166	〃	〃
CMTI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1,506,172	1,500,866	63,135	100%	1,444,821	100%	163,356	部分已由CMTI 認列投資損益	〃
〃	CCMP	〃	船務運輸	-	201,613	-	-%	-	100%	(5,868)	〃	〃
〃	CVTR	〃	〃	-	386,946	-	-%	-	100%	(8,173)	〃	〃
〃	CACE	〃	〃	-	307,100	-	-%	-	100%	(2,225)	〃	〃
〃	CVST	〃	〃	-	307,100	-	-%	-	100%	(2,223)	〃	〃
CMTUK	CPG	香 港	〃	184,260	-	6,000	100%	195,282	100%	72,719	部分已由CMTUK 認列投資損益	〃
〃	CPC	〃	〃	168,905	-	5,500	100%	174,981	100%	28,886	〃	〃
〃	CPN	〃	〃	737,040	-	240	100%	694,773	100%	(24,051)	〃	〃
〃	CPD	〃	〃	1,289,820	-	420	100%	1,287,978	100%	61,690	〃	〃
〃	CTD	〃	〃	399,230	-	13,000	100%	393,832	100%	117,720	〃	〃
〃	CTU	〃	〃	399,230	-	13,000	100%	384,953	100%	60,330	〃	〃
〃	CHM	〃	〃	460,650	-	150	100%	453,070	100%	123,205	〃	〃
〃	CHN	〃	〃	460,650	-	150	100%	466,529	100%	153,166	〃	〃
〃	CFR	新加坡	〃	706,330	-	29,900	100%	692,124	100%	85,714	〃	〃
〃	CEP	〃	〃	709,401	-	23,100	100%	699,730	100%	112,806	〃	〃
〃	CCMP	〃	〃	390,017	-	12,700	100%	383,598	100%	(5,868)	〃	〃
〃	CVTR	〃	〃	386,946	-	12,600	100%	378,155	100%	(8,173)	〃	〃
〃	CACE	〃	〃	307,100	-	10,000	100%	304,575	100%	(2,225)	〃	〃
〃	CVST	〃	〃	307,100	-	10,000	100%	304,577	100%	(2,223)	〃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台 灣	貨櫃運輸	86,642	86,642	8,200	100%	97,975	100%	3,851	已由偉聯運輸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	28,932	28,932	3,000	28.57%	38,584	28.57%	23,923	6,835	〃
〃	貿華運輸	〃	〃	30,568	30,568	3,000	27.59%	40,501	100%	22,529	11,821	〃
〃	貿盛運輸	〃	〃	30,719	30,719	3,000	21.88%	33,809	100%	9,907	7,723	〃
〃	先鋒運輸	〃	〃	30,000	30,000	3,000	100%	28,414	100%	(1,329)	已由偉聯運輸認列投資損益	〃

註一：係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註二：係集團綜合持股具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係按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係組織重組。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6,455,297	23.52%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陸運及物流部門與海運部門，陸運及物流部門係經營國內貨櫃運輸、倉儲及代理等相關業務，海運部門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運輸相關業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服務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二)應報導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營運部門稅前營業損益係提供營運決策者做為評估績效衡量之基礎，部門之間並無轉撥收入。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如下：

111 年度					
	陸運及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外部客戶	\$ 1,767,859	2,587,515	54,625	-	4,409,999
部門間	-	-	-	-	-
	<u>\$ 1,767,859</u>	<u>2,587,515</u>	<u>54,625</u>	<u>-</u>	<u>4,409,999</u>
部門營業損益	<u>\$262,819</u>	<u>840,447</u>	<u>(47,609)</u>	<u>(126,454)</u>	<u>929,203</u>
部門總資產					<u>\$ 20,450,968</u>

110 年度					
	陸運及物流部門	海運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外部客戶	\$ 1,732,374	1,792,804	28,604	-	3,553,782
部門間	-	-	-	-	-
	<u>\$ 1,732,374</u>	<u>1,792,804</u>	<u>28,604</u>	<u>-</u>	<u>3,553,782</u>
部門營業損益	<u>\$153,863</u>	<u>347,074</u>	<u>(21,293)</u>	<u>(125,657)</u>	<u>353,987</u>
部門總資產					<u>\$ 19,078,411</u>

(三) 企業整體資訊

1. 合併公司產業別資訊與應報導部門資訊相同。

2.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1 年度	110 年度
亞 洲	\$1,822,484	1,760,978
美 洲	289,182	209,419
歐 洲	1,465,997	1,004,178
大 洋 洲	832,336	579,207
	\$4,409,999	3,553,782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1 年度	110 年度
臺 灣	\$2,546,153	2,515,911
香 港	7,136,042	6,865,691
新 加 坡	4,438,752	2,252,879
	\$14,120,947	11,634,481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3. 主要客戶資訊

佔合併公司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歸屬部門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金 額	佔營業收入%
F 公司	海 運	\$830,708	19	577,760	16
R 公司	海 運	744,087	17	532,791	15
S 公司	海 運	461,740	10	271,343	8
A 公司	陸運及物流	362,051	8	497,410	14
		\$2,398,586	54	1,879,304	53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部分採用權益法投資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等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82% 及 3.88%，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2.03% 及 2.04%。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陸運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陸運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故陸運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陸運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陸運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針對陸運應收帳款及主要客戶營業收入執行函證程序，並評估陸運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二、海運收入－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

有關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子公司；採權益法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因採合併報表角度，海運收入係屬重要收入來源，其海運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的瞭解，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執行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採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執行海運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海運合約負債執行抽核，並評估海運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區耀軍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108 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4941 號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一))	\$ 270,165	2		358,345	3	
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六 (三))	102,608	1		124,25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837	-		15,43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 (七))	77,502	-		196,859	1	
	464,112	3		694,899	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 (二))	15,537	-		580,093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六 (四))	15,509,885	93		13,222,238	8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六 (五) 及八)	609,011	4		538,019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六 (六))	19,953	-		20,030	-	
1780 無形資產	5,248	-		8,3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六 (十一))	4,370	-		2,35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2	-		57,424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 (十))	1,776	-		-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 (七) 及八)	5,711	-		5,456	-	
	16,172,333	97		14,433,994	95	
資產總計	\$16,636,445	100		15,128,893	100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六 (八))	\$ 1,869,486	11		1,399,795	9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35	-		3,108	-	
2181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七)	161,178	1		113,90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七)	145,000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七)	78,641	-		69,056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六 (八))	-	-		400,000	3	
	2,255,440	13		1,985,860	1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六 (八))	2,500,000	15		2,500,000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六 (十一))	237,839	2		230,13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六 (十))	-	-		1,87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889	-		408	-	
	2,738,728	17		2,732,421	18	
負債總計	4,994,168	30		4,718,281	31	
權 益 (附註六 (十二))：						
3100 股本	1,974,846	12		1,974,846	13	
3200 資本公積	53,411	-		53,411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82,499	11		1,779,756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34,768	6		883,992	6	
3350 未分配盈餘	6,749,885	41		6,653,375	44	
	9,567,152	58		9,317,123	62	
3400 其他權益	46,868	-		(934,768)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642,277	70		10,410,612	69	
權益總計	11,642,277	70		10,410,612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16,636,445	100		15,128,89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4621	海運收入	\$ 87,987	11	60,933	10
4622	陸運及物流收入	641,607	82	553,605	86
4623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營業收入	50,445	7	26,445	4
		780,039	100	640,9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及十二)	647,724	83	542,974	85
5900	營業毛利	132,315	17	98,009	15
	營業費用：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十六)、七及十二)	191,428	24	177,692	27
		191,428	24	177,692	27
6900	營業淨損	(59,113)	(7)	(79,683)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及六(九))	76,943	10	19,579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五))	(54,944)	(7)	(55,214)	(9)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888,867	114	746,218	116
7100	利息收入	3,824	-	905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附註六(五))	-	-	19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附註六(二))	(64,017)	(8)	439,642	69
7590	什項支出	-	-	(8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50,673	109	1,151,068	179
7900	稅前淨利	791,560	102	1,071,385	16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25,477	3	30,781	5
	本期淨利	766,083	99	1,040,604	162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3,578	-	(39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8,123)	(1)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9,919)	(13)	100,559	16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716	-	(79)	-
		(97,057)	(13)	92,117	1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0,338	133	(141,122)	(22)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1,559	7	(13,540)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一))	-	-	(99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91,897	140	(153,669)	(2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94,840	127	(61,552)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60,923	226	\$ 979,052	153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88		\$ 5.2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87		\$ 5.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974,846	53,411	1,747,570	535,690	6,322,409	8,605,66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186	-	(32,186)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302	(348,30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5,975)	(315,975)
	-	-	32,186	348,302	(696,463)	(315,975)
本期淨利	-	-	-	-	1,040,604	1,040,6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776)	(10,7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29,828	1,029,82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	-	-	(2,399)	(2,399)
組織重組	-	-	-	-	-	-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4,846	53,411	1,779,756	883,992	6,653,375	9,317,12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743	-	(102,743)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776	(50,77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29,259)	(529,259)
	-	-	102,743	50,776	(682,778)	(529,259)
本期淨利	-	-	-	-	766,083	766,0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205	13,2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9,288	779,288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4,846	53,411	1,882,499	934,768	6,749,885	9,567,152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共同控 制下前 手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154,720)	270,728	(883,992)	9,749,934	32,893	9,782,827
-	-	-	-	-	-
-	-	-	-	-	-
-	-	-	(315,975)	-	(315,975)
-	-	-	(315,975)	-	(315,975)
-	-	-	1,040,604	(2,412)	1,038,192
(153,669)	102,893	(50,776)	(61,552)	-	(61,552)
(153,669)	102,893	(50,776)	979,052	(2,412)	976,640
-	-	-	(2,399)	2,399	-
-	-	-	-	(32,880)	(32,880)
(1,308,389)	373,621	(934,768)	10,410,612	-	10,410,612
-	-	-	-	-	-
-	-	-	-	-	-
-	-	-	(529,259)	-	(529,259)
-	-	-	(529,259)	-	(529,259)
-	-	-	766,083	-	766,083
1,091,897	(110,261)	981,636	994,841	-	994,841
1,091,897	(110,261)	981,636	1,760,924	-	1,760,924
(216,492)	263,360	46,868	11,642,277	-	11,642,27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91,560	1,071,38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	21,222	14,6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64,017	(439,642)
利息費用	54,944	55,214
利息收入	(3,824)	(905)
股利收入	(31,761)	(2,984)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888,867)	(746,2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1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84,269)	(1,119,9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21,651	(35,76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54,984)	(14,1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79	18,567
	(33,254)	(31,3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	45,304	58,579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73)	(2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8,911)	10,7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481	-
	36,801	69,3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547	38,036
調整項目合計	(780,722)	(1,081,88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838	(10,500)
收取之利息	3,851	1,084
收取之股利	435,148	746,479
支付之利息	(57,916)	(66,50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60	(29,3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2,881	641,1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7,1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71	3,60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9,26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15,130)	(709,27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55)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4,941	28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32,421)	(19,13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6,582	(29,05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19,251	(128,813)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減少數	-	(32,8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493)	(123,38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69,691	1,399,795
償還公司債	(400,000)	(2,300,0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45,000	-
發放現金股利	(529,259)	(315,9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4,568)	(1,216,1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8,180)	(698,3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8,345	1,056,7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0,165	358,34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彭士孝



經理人：戴聖堅



會計主管：孫賢中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元月三十一日，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透過 100% 持股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及國內貨櫃運輸倉儲等相關業務之經營，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另有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之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 32,800 仟元取得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40% 股權，合併持股 70%，並取得控制權，前述該等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 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 IAS 1 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在重新考量 2020 年 IAS1 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淨確定福利資產或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三)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 (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 係認列為損益。

(4)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 w 風險 (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 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 BBB-、穆迪之投資等級 Baa3 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 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票券等，因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 房屋及建築：24 ～ 55 年
- (2) 房屋附屬設備：3 ～ 16 年
- (3) 運輸及附屬設備：3 ～ 6 年
- (4) 辦公設備及其他：1 ～ 9 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 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承租人

本公司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二)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估計耐用年限 3 ～ 7 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 (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外) 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折舊或攤銷) 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貨運收入

貨運收入於實際載運貨物提供勞務後認列；船舶管理及佣金收入於勞務實際提供後認列。

2.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 (不包括利息) 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之淨利息費用 (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 (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 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 (損失) 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 (若有) 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 (損失) 者；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 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 企業合併

本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之企業合併，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即除列及自始即合併而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十二（二）。

本公司購買子公司因交易經濟實質係屬集團內之組織重組，應以出售方原持有子公司之帳面價值入帳，並將子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子公司原股東所持有之股權於編製前期比較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權益變動表時，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前期比較個體綜合損益表時，將子公司原股東認列之損益，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淨利」。

(十九)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 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無存在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199,208	263,070
定期存款	51,295	75,681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及附賣回債券	19,662	19,594
	\$ 270,165	358,345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七）。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非衍生金融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私募股票	\$ -	559,74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537	20,352
	\$ 15,537	580,093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 64,017 仟元及利益 439,642 仟元。

本公司因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31,761 仟元及 2,984 仟元。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2. 本公司持有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債務工具投資，其經營模式係藉由同時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故將其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 102,608	124,259
減：備抵損失	-	-
	\$ 102,608	124,259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信用 損失
未逾期	\$ 102,608	-	-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信用 損失
未逾期	\$ 124,259	-	-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其餘應收款項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14,874,279	12,634,655
關聯企業	635,606	587,583
	\$ 15,509,885	13,222,238

1. 子公司

(1)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為整合集團資源進行組織重組調整投資架構，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增資 78,750 仟元取得貿華運輸 72.41% 股權及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增資 107,100 仟元取得貿盛運輸 78.12% 股權，另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增資 629,280 仟元取得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100% 股權。

(3)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跡象評估作業，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均無減損跡象，無須認列減損損失。

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享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872,807	724,404
關聯企業	16,060	21,814
	\$ 888,867	746,218

3. 彙總性財務資訊－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12.31	110.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635,606	587,583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6,060	21,814
其他綜合損益	51,559	(13,540)
綜合損益總額	\$ 67,619	8,274

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獲配上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403,387 仟元及 743,495 仟元。

5.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4,205	62,737	190	78,481	625,613
增 添	-	24,923	-	7,498	32,421
處 分	-	(410)	-	-	(410)
本期轉入(出)	-	55,804	-	780	56,58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4,205	143,054	190	86,759	714,208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484,205	39,499	59	67,374	591,137
增 添	-	6,927	190	12,016	19,133
處 分	-	-	(59)	(939)	(998)
本期轉入(出)	-	16,311	-	30	16,34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4,205	62,737	190	78,481	625,613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32,006	32	55,556	87,594
本年度折舊	-	9,254	48	8,711	18,013
處 分	-	(410)	-	-	(410)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40,850	80	64,267	105,19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	28,553	59	49,029	77,641
本年度折舊	-	3,453	32	7,466	10,951
處 分	-	-	(59)	(939)	(998)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32,006	32	55,556	87,594
帳面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484,205	102,204	110	22,492	609,01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484,205	30,731	158	22,925	538,019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 484,205	10,946	-	18,345	513,496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處分部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民國一一一年無處分損益，民國一一〇年處分損益為 19 仟元，出售部份已完成產權移轉，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以營業租賃出租予第三方之辦公大樓。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期間為一～五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自有資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94	3,769	22,86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094	3,769	22,86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833	2,833
本年度折舊	-	77	77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2,910	2,91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	2,758	2,758
本年度折舊	-	75	75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2,833	2,833
帳面金額：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9,094	859	19,95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9,094	936	20,030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 19,094	1,011	20,105
公允價值：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08,53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81,923

本公司就非供營業使用之資產列為投資性不動產。另，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臨近地區且相同性質不動產實際成交價格作為市場價值進行評估。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九）。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七) 其他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收款	\$ 284	390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77,218	196,469
存出保證金	535	406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5,176	5,050
	\$ 83,213	202,31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7,502	196,85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5,711	5,456
	\$ 83,213	202,315

受限制定期存款係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八) 長短期借款

本公司長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淨額)

	111.12.31	110.12.31
銀行借款	\$ 1,410,000	700,000
應付商業本票	460,000	7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514)	(205)
	\$ 1,869,486	1,399,795
未動支額度	\$ 1,530,000	1,800,000
利率區間	1.38%~1.97%	0.838%~1.00%

2.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台幣有擔保應付公司債依面額發行，並約定自發行日起，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明細如下：

	保證銀行	年利率	到期年月	111.12.31	110.12.31
民國一〇六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1.13%	111.4	\$ -	400,000
民國一〇九年度					
第一次普通公司債	上海銀行	0.64%	114.8	500,000	500,000
〃	〃	0.66%	114.8	500,000	500,000
〃	兆豐銀行	0.64%	114.8	1,000,000	1,000,000
〃	〃	0.66%	114.8	500,000	500,000
				2,500,000	2,9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400,000)
				\$2,500,000	2,500,000

3. 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前次發行公司債與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以利未來業務發展所需，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發行民國一〇九年第一次有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五年，面額為 1,000 仟元，發行總面額為 2,500,000 仟元，業已全數發行。
4.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十七)；提供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及額度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營業租賃－出租人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 (六)。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1.12.31	110.12.31
低於一年內	\$ 11,768	14,456
一至五年	27,294	33,694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39,062	48,150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451 仟元及 1,440 仟元。

(十) 員工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968	29,7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6,744)	(27,871)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u>\$ (1,776)</u>	<u>1,877</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 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 26,744 仟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29,748	31,145
計劃支付之福利	(3,660)	(2,51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94	286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1,314)	827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24,968</u>	<u>29,748</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871	29,64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62	164
計劃已支付之福利	(3,660)	(2,51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7	1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再衡量數	2,264	429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6,744</u>	<u>27,871</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8	136
利息成本	116	15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7)	(142)
營業費用	<u>\$87</u>	<u>144</u>

(5)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500%	0.5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0%	3.5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08 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64 年。

(6)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1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333)	343
未來薪資增加率	369	(309)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432)	444
未來薪資增加率	474	(40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 6% 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416 仟元及 3,304 仟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0,507	29,94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970	840
	4,970	840
所得稅費用	\$ 25,477	30,78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 (利益) 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716	(7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993)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	\$ 791,560	1,071,38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8,312	214,27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免列入所得之影響數	(177,773)	(149,244)
國外子公司股利收入	17,808	54,689
國內免稅投資 (利得) 損失	6,451	(88,525)
不可扣抵之費用	452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及其他	(3,483)	(416)
所得基本稅額	3,93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	19,771	-
	\$ 25,477	30,78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未認列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10,705,945	7,781,940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2,141,189	1,556,388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權益法認列國 外投資 利益淨額	土 地 重估增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0,486	70,792	(1,142)	230,136
借記 / (貸記) 損益	-	-	7,703	7,703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	-	-	-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0,486</u>	<u>70,792</u>	<u>6,561</u>	<u>237,839</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160,486	70,792	(760)	230,518
借記 / (貸記) 損益	-	-	611	611
借記 / (貸記) 其他綜合損益	-	-	(993)	(993)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0,486</u>	<u>70,792</u>	<u>(1,142)</u>	<u>230,136</u>

	確 定 福利計畫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65	588	2,353
貸記 / (借記) 損益	(15)	2,748	2,733
貸記 / (借記) 其他綜合損益	(716)	-	(716)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34</u>	<u>3,336</u>	<u>4,370</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1,886	617	2,503
貸記 / (借記) 損益	(200)	(29)	(229)
貸記 / (借記) 其他綜合損益	79	-	79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65</u>	<u>588</u>	<u>2,353</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二)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 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 3,6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 360,000 仟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均為 197,485 仟股，其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2,503	42,50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0,908	10,908
	<u>\$ 53,411</u>	<u>53,411</u>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發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以轉換日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依金管會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均為 359,487 仟元。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一年度分配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分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股東之股利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普通股股利： 現 金	<u>\$ 529,259</u>	<u>315,975</u>

4. 其他權益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8,389)	373,621	(934,768)
子公司	1,040,338	(110,261)	930,077
關聯企業	51,559	-	51,559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6,492)</u>	<u>263,360</u>	<u>46,868</u>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 (1,154,720)	270,728	(883,992)
子公司	(140,129)	102,893	(37,236)
關聯企業	(13,540)	-	(13,54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08,389)</u>	<u>373,621</u>	<u>(934,768)</u>

(十三)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766,083</u>	<u>1,040,604</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97,485</u>	<u>197,485</u>

(3)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88</u>	<u>5.27</u>

2. 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稀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766,083</u>	<u>1,040,604</u>

(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基本)	197,485	197,485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235	20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稀釋)	<u>197,720</u>	<u>197,693</u>

(3)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稀釋每股盈餘	<u>\$ 3.87</u>	<u>5.26</u>

(十四)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110 年度
海運收入	\$ 87,987	60,933
陸運及物流收入	641,607	553,605
代理航空運費及其他收入	50,445	26,445
	<u>\$ 780,039</u>	<u>640,983</u>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 (含關係人)	\$ 102,608	124,259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u>\$ 102,608</u>	<u>124,259</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 (三)。

(十五)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本公司財務成本－利息支出明細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	\$19,491	7,067
關係人資金融通	725	-
應付公司債	34,728	48,147
	<u>\$ 54,944</u>	<u>55,214</u>

(十六)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股東會改選董事後，由獨立董事成立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並修改公司章程規定。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修訂前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修訂後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0.5~2%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77 仟元及 10,933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077 仟元及 10,933 仟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933 仟元及 3,394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0,933 仟元及 3,394 仟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471,523 仟元及 1,265,012 仟元。

本公司營業收入佔 10% 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佔本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 53% 及 38%。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上開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上開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2)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 (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質押資產一定期存款及受限制之存款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衡量結果無減損損失。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 年以上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69,486	(1,891,544)	(1,891,544)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162,313	(162,313)	(162,313)	-	-
應付公司債	2,500,000	(2,546,319)	(19,450)	(16,200)	(2,510,669)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145,000	(146,740)	(146,740)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1,338	(141,338)	(141,338)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	889	(889)	(203)	(300)	(386)
	<u>\$ 4,819,026</u>	<u>(4,889,143)</u>	<u>(2,361,588)</u>	<u>(16,500)</u>	<u>(2,511,05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9,795	(1,406,685)	(1,406,685)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117,009	(117,009)	(117,009)	-	-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2,960,525)	(417,456)	(16,200)	(2,526,869)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68,221	(68,221)	(68,221)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	408	(408)	(408)	-	-
	<u>\$ 4,485,433</u>	<u>(4,552,848)</u>	<u>(2,009,779)</u>	<u>(16,200)</u>	<u>(2,526,869)</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並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暴險兩期分析，詳下表列示：

	帳面金額	
	111.12.31	110.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91,498	117,878
金融負債	(1,869,486)	(1,399,795)
	<u>\$ (1,777,988)</u>	<u>(1,281,917)</u>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變動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加 1 碼	(4,445)	(3,204)
減少 1 碼	4,445	3,204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537	-	-	15,537	15,537
小 計	<u>\$ 15,53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165	-	-	-	-
受限制之存款	77,21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02,608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84	-	-	-	-
存出保證金	535	-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5,176	-	-	-	-
小 計	<u>\$ 455,986</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69,48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1,178	-	-	-	-
應付公司債	2,500,000	-	2,500,000	-	2,5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9,057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45,000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89	-	-	-	-
小 計	<u>\$ 4,726,745</u>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352	-	-	20,352	20,352
國內上市 (櫃) 私募股票	559,741	-	559,741	-	559,741
小 計	<u>\$580,09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58,345	-	-	-	-
受限制之存款	196,469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	124,259	-	-	-	-
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390	-	-	-	-
存出保證金	406	-	-	-	-
質押資產－定期存款	<u>5,050</u>	-	-	-	-
小 計	<u>\$ 684,91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99,795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108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3,901	-	-	-	-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	2,900,000	-	2,900,0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9,652	-	-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408</u>	-	-	-	-
小 計	<u>\$ 4,476,864</u>				

(2)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 (櫃) 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3)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因私募上市公司股票解除轉讓限制，自公允價值衡量第二等級移轉至第一等級，金額為 559,741 仟元；民國一一〇年間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4)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20,352
減資退回股款	(1,271)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3,544)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5,537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 餘額	\$24,961
減資退回股款	(3,608)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1,00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0,352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損失) 項下。

(十八) 財務風險管理

1. 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 信用風險
- (2) 流動性風險
- (3) 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 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2) 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 證

本公司僅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七及十三(一)。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公司債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八)之說明。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本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以公司整體內部外幣部位自行軋平為原則，本公司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以規避匯率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動風險，故本公司發行屬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等債務，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以評價方法衡量公允價值之非上市櫃權益證券及公司債投資與以公開報價衡量公允價值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開放型基金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十九)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主要使用適當之總負債 / 資產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結構。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進行監控，藉由將債務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計	\$ 4,994,168	4,718,281
資產總計	16,636,445	15,128,893
負債比例	30%	31%

(二十)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另，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11.12.31
短期借款	\$ 1,399,795	469,691	-	1,869,486
應付公司債	2,900,000	(400,000)	-	2,500,000
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	-	145,000	-	145,000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08	481	-	88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300,203</u>	<u>215,172</u>	<u>-</u>	<u>4,515,375</u>

	110.1.1 (重編後)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10.12.31
短期借款	\$ -	1,399,795	-	1,399,795
應付公司債	5,200,000	(2,300,000)	-	2,900,000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08	-	-	40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200,408</u>	<u>(900,205)</u>	<u>-</u>	<u>4,300,20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 63.87% 及 62.08%。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之最高層級母公司為本公司。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CMTS)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CMT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CMT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CMTI)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物流)	本公司之子公司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富望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貿新投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偉聯運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旅行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汽車)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鴻運通運)	本公司之子公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華運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貿盛運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CFR)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CEP)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td. (CPS)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eace Shipping Ltd. (CPC)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td. (CPG)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td. (CPN)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Pride Shipping Ltd. (CPD)	本公司之孫公司
CMT Chartering Ltd. (CHT)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td. (CTU)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Trade Shipping Ltd. (C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td. (CHM)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Honour Shipping Ltd. (CHN)	本公司之孫公司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CHI)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CIM)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CCMP)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CVTR)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CACE)	本公司之孫公司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CVST)	本公司之孫公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長順通運)	本公司之孫公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先鋒運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投資)	本公司之母公司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貿聯企業)	對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貿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貿聯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航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航偉開發)	貿聯企業之子公司
香港偉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運費支出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偉聯	\$ 607,675	523,785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從事貨櫃陸運業務，交易價格係依市場行情，並視子公司資金需求予以付款。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偉聯	\$ 161,178	113,901

2. 船舶管理及相關代收代付

本公司向子公司收取船舶管理收入 (每艘船每月美金 10 仟元) ；及依其每月船舶出租收入收取 1.25% 佣金之金額如下：

(1) 船舶管理收入及其未結清餘額：

	收 入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 55,728	38,474	-	-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呆帳費用) 。

(2) 佣金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子公司	\$ 32,037	22,236

本公司因上述業務而代收代付子公司船舶在中華民國境內各項雜支及預收船舶管理收入，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其他流動負債：		
子公司	\$ 6,285	7,608

3. 營業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個體	\$ 11,676	5,632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自民國一〇八年三月至一一三年二月之服務合約，服務費用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4. 向關係人借款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對關係人借款之情形如下：

	111 年度				
	最高餘額	期 末 應付餘額	利 率	當 期 利息支出	期 末 應付利息
偉聯運輸	\$ 85,000	85,000	1.20%	427	-
富望投資	30,000	30,000	1.20%	149	-
貿新投資	30,000	30,000	1.20%	149	-
		\$ 145,000		725	-

上述資金通融帳列其他應付款項 - 關係人項下，利息支出係按本公司與關係人約定之利率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無對關係人借款。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被保證人	保證標的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銀行借款	\$ 8,238,827	9,451,336

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之銀行借款背書保證，已由子公司提供借款銀行具保險合約之擔保品。

子公司為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保證人	保證標的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銀行借款	\$ 3,992	3,598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501	46,565
退職後福利	649	699
	\$ 51,150	47,264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 產	擔 保 標 的	帳面價值	
		111.12.31	110.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單)	銀行開立履約保證信用狀、購買機票及交易履約等之擔保品	\$ 5,711	5,4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277,293	277,293
		\$ 283,004	282,7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發行有擔保普通公司債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 2,516,200 仟元及 5,647,160 仟元。

(二) 本公司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執行中之長期船舶出租合約，合約到期期限為民國一一年十二月至一二年十二月。

(三)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其相關資訊如下：

購買人	簽約日	總 價 款	交船日	已支付價款
CCMP	110.5.20	\$1,796,535 (USD58,500 仟元)	112.6(註 1)	560,458 (USD18,250 仟元)
CVTR	110.5.20	1,796,535 (USD58,500 仟元)	112.3(註 1)	560,458 (USD18,250 仟元)
CACE	110.10.22	1,934,730 (USD63,000 仟元)	112.12(註 1)	483,683 (USD15,750 仟元)
CVST	110.10.22	1,934,730 (USD63,000 仟元)	113.4(註 1)	483,683 (USD15,750 仟元)

註 1: 係建造船舶合約預計交船日。
註 2: 總價款及已支付價款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88,737	88,737	-	88,562	88,562
勞健保費用	-	6,325	6,325	-	5,881	5,881
退休金費用	-	3,503	3,503	-	3,448	3,448
董事酬金	-	19,500	19,500	-	19,040	19,04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3,147	3,147	-	3,615	3,615
折舊費用	47	18,043	18,090	32	10,994	11,026
攤銷費用	-	3,132	3,132	-	3,607	3,607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人數	63	59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2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695	1,781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1,479	1,55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4.83)%	
監察人酬金	\$ 512	1,200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資訊如下：

- 員工：
依照本公司「薪酬架構」規定，並參考學經歷、年資、績效等綜合因素辦理。
- 經理人：
依本公司「薪酬架構」規定及其職務所負責任輕重支給，並參考一般薪資水準變動作適度調整。獎金之發放，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達成率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作為給付之參考。
-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車輛補助、董事會出席費、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依本公司章程訂定董監酬勞佔所分派盈餘不高於百分之二，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董事會決議討論後，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相關條文請詳附註六 (十六)。



(二) 本公司原為長期投資目的持有航偉汽車 30% 股權，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為配合集團營運架構調整，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以現金 32,880 仟元向母公司航偉投資取得航偉汽車 40% 股權，合計持有 70% 股權，並取得控制權，前述交易參照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 問答集之規定，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合併，並據此追溯重編前期比較個體財務報告。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3)	備註
1	CMTHK	CPN	應收關係人款	是	234,010	234,010	234,010	-	2	-	營業週轉	-	-	-	9,916,413	9,916,413	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	"	CHN	"	是	153,550	153,550	153,55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PC	"	是	214,970	214,970	214,97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PG	"	是	307,100	307,100	307,10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HM	"	是	342,724	342,724	342,724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MTI	"	是	2,441,445	-	-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TU	"	是	342,417	342,417	342,417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TD	"	是	809,209	348,559	348,559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FR	"	是	76,775	76,775	76,775	3.17%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VTR	"	是	368,520	368,520	191,938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PS	"	是	61,720	61,420	61,42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CMP	"	是	368,520	368,520	191,938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MTUK	"	是	6,479,810	6,479,810	6,479,810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1	"	CMTS	"	是	245,680	-	-	-	2	-	"	-	-	-	9,916,413	9,916,413	"
2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	是	11,000	-	-	1.20%	1	135,134	"	-	-	-	135,134	258,288	"
2	"	先鋒運輸	"	是	5,000	-	-	1.20%	1	63,885	"	-	-	-	63,885	258,288	"
2	"	鴻運通運	"	是	20,000	20,000	-	1.20%	1	63,886	"	-	-	-	63,886	258,288	"
2	"	本公司	"	是	85,000	85,000	85,000	1.20%	1	251,101	"	-	-	-	251,101	258,288	"
2	"	航偉汽車	"	是	50,000	50,000	-	1.20%	2	-	"	-	-	-	258,287	258,288	"
3	CPD	CMTHK	"	是	245,680	245,680	245,680	-	2	-	"	-	-	-	1,287,978	1,287,978	"
4	CIM	CMTHK	"	是	30,710	30,710	30,710	-	2	-	"	-	-	-	31,226	31,226	"
5	富望投資	本公司	"	是	30,000	30,000	30,000	1.20%	2	-	"	-	-	-	300,709	300,709	"
6	貿新投資	本公司	"	是	30,000	30,000	30,000	1.20%	2	-	"	-	-	-	158,969	158,969	"
7	CMTS	CMTI	"	是	737,040	737,040	737,040	3.17%	2	-	"	-	-	-	1,444,771	1,444,771	"
7	"	CVST	"	是	193,473	193,473	193,473	3.17%	2	-	"	-	-	-	1,444,771	1,444,771	"
7	"	CACE	"	是	193,473	193,473	193,473	3.17%	2	-	"	-	-	-	1,444,771	1,444,771	"

註 1：1. 代表有業務往來者。2. 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 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前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 40% 之限制，惟資金貸與各別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註 3：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不受貸與企業淨值 40% 之限制，惟資金貸與總額限額仍應不超過各公司淨值之 10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1 及註 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 3)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 3)	實際動支金額(註 3)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CTD	孫公司	17,463,416	276,390	-	-	-	-%	17,463,416	Y	N	N
0	"	CFR	孫公司	17,463,416	1,365,060	409,518	409,518	-	3.52%	17,463,416	Y	N	N
0	"	CPN	孫公司	17,463,416	1,381,950	366,779	366,779	-	3.15%	17,463,416	Y	N	N
0	"	CCMP	孫公司	17,463,416	1,796,535	1,796,535	1,796,535	-	15.43%	17,463,416	Y	N	N
0	"	CVTR	孫公司	17,463,416	1,796,535	1,796,535	1,796,535	-	15.43%	17,463,416	Y	N	N
0	"	CACE	孫公司	17,463,416	1,934,730	1,934,730	1,934,730	-	16.62%	17,463,416	Y	N	N
0	"	CVST	孫公司	17,463,416	1,934,730	1,934,730	1,934,730	-	16.62%	17,463,416	Y	N	N
1	CMTHK	CEP	子公司	14,874,619	982,106	584,094	584,094	-	5.02%	14,874,619	N	N	N
1	"	CHM	子公司	14,874,619	1,001,760	393,236	393,236	-	3.38%	14,874,619	N	N	N
1	"	CHN	子公司	14,874,619	762,836	595,467	595,467	-	5.11%	14,874,619	N	N	N
1	"	CTU	子公司	14,874,619	460,650	368,520	368,520	-	3.17%	14,874,619	N	N	N
1	"	CTD	子公司	14,874,619	460,650	414,585	414,585	-	3.56%	14,874,619	N	N	N
1	"	本公司	母公司	14,874,619	3,992	3,992	3,992	-	0.04%	14,874,619	N	Y	N
1	"	CCMP	孫公司	14,874,619	1,257,575	1,257,575	-	-	10.80%	14,874,619	N	N	N
1	"	CVTR	孫公司	14,874,619	1,257,575	1,257,575	-	-	10.80%	14,874,619	N	N	N

註 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 (1) 持股在百分之百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50%為限。(2) 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30%為限。

註 2：CMT HK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 150%為上限，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 (1) 直接或間接百分之百持有 CMT HK 股權之母公司或 CMT HK 百分之百持有之轉投資企業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 150%為限。(2) 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未達百分之百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之 30%為限。(3) 直接持股在百分之八十以下之企業其背書保證以不超過 CMT HK 淨值之 10%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 淨值	
本公司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新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462	15,537	2.78%	15,537	
富望投資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3,788	538,798	16.03%	538,798	
"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1,633	114,006	1.20%	114,006	
貿新投資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2,875	200,672	2.11%	200,672	
"	中國貨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610	127,067	3.78%	127,067	
貿華投資	中菲行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0	3,490	0.04%	3,49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其他	期 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798	559,741	-	-	4,798	499,268	559,741	(60,473)	-	-	-	
本公司	CMTUK 股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CMTUK	母子公司	-	-	21	629,280	-	-	-	-	-	21	629,280	註 1

註 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607,675	94%	視子公司資金需求	-	-	(161,178)	(100)%	註 1
偉聯運輸	本公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607,675)	(49)%	〃	-	-	161,178	60%	〃
鴻運通運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17,543)	(100)%	〃	-	-	32,425	(100)%	〃
偉聯運輸	鴻運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17,543	11%	〃	-	-	(32,425)	19%	〃
長順通運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10,356)	(100)%	〃	-	-	25,964	100%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10,356	10%	〃	-	-	(25,964)	(15)%	〃
貿盛運輸	偉聯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支出	(121,805)	(100)%	〃	-	-	19,062	100%	〃
偉聯運輸	貿盛運輸	子公司	運費收入	121,805	11%	〃	-	-	(19,062)	(11)%	〃

註 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 額	處理方式			
CMTHK	CTD	子公司	348,559	註 1	-		-	-	註 2
〃	CTU	子公司	342,417	〃	-		-	-	〃
〃	CHM	子公司	342,724	〃	-		-	-	〃
〃	CPC	子公司	214,970	〃	-		-	-	〃
〃	CHN	子公司	153,550	〃	-		-	-	〃
〃	CPG	子公司	307,100	〃	-		-	-	〃
〃	CPN	子公司	234,010	〃	-		-	-	〃
〃	CVTR	子公司	191,938	〃	-		-	-	〃
〃	CCMP	子公司	191,938	〃	-		-	-	〃
〃	CMTUK	兄弟公司	6,479,810	〃	-		-	-	〃
CMTS	CMTI	母公司	737,040	〃	-		-	-	〃
〃	CVST	兄弟公司	193,473	〃	-		-	-	〃
〃	CACE	兄弟公司	193,473	〃	-		-	-	〃
偉聯運輸	中國航運	母公司	161,178	4.22	-		161,178	-	〃
CPD	CMTHK	母公司	245,680	註 1	-		-	-	〃

註 1：為應收關係人款，故無週轉率。

註 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股數：仟股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	4,282	-	-%	-	55,539	191	註一、註四、註五
〃	CMTHK	香 港	〃	34,356	34,356	12,000	100%	9,916,413	457,121	457,121	註一、註四
〃	CMTI	新加坡	〃	585,272	585,272	21,000	100%	873,307	204,567	204,567	〃
〃	CMTUK	英 國	〃	629,280	-	21	100%	727,436	80,213	80,213	〃
〃	中航物流	台 灣	倉儲管理	743,058	743,058	24,550	100%	1,171,733	86,962	86,962	〃
〃	貿華投資	〃	投資	41,000	41,000	4,100	100%	42,356	70	70	〃
〃	富望投資	〃	〃	400,000	400,000	40,000	100%	751,774	11,442	11,442	〃
〃	貿新投資	〃	〃	271,300	271,300	37,130	100%	397,424	(63,959)	(63,959)	〃
〃	偉聯運輸	〃	貨櫃運輸	500,000	500,000	50,000	100%	645,719	85,598	85,598	〃
〃	航偉旅行社	〃	旅行社	20,000	20,000	2,000	100%	2,776	(450)	(450)	〃
〃	環能海運	〃	船務運輸	601,200	601,200	61,623	12%	635,606	133,834	16,060	註二
〃	航偉汽車	〃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	62,880	62,880	70,000	70%	21,870	6,287	(18,928)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貨櫃運輸	75,000	75,000	7,500	71.43%	96,466	23,923	17,088	〃
〃	貿華通運	〃	〃	78,750	-	7,875	72.41%	106,295	14,788	10,708	〃
〃	貿盛運輸	〃	〃	107,100	-	10,710	78.12%	120,710	2,795	2,184	〃
CMTS	CFR	新加坡	船務運輸	-	706,330	-	-%	-	85,714	部分已由 CMTS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註五
〃	CEP	〃	〃	-	709,401	-	-%	-	112,806	〃	〃
CMTHK	CPS	香 港	船務運輸	61,420	61,420	2,000	100%	62,133	673	已由 CMTHK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
〃	CHT	〃	船務租僱	307	307	10	100%	5,612	(80)	〃	〃
〃	CHI	〃	投資管理	307	307	0.1	100%	(819)	(138)	〃	〃
〃	CIM	〃	〃	30,710	30,710	10	100%	31,226	(155)	〃	〃
〃	CPG	〃	船務運輸	-	184,260	-	-%	-	72,719	部分已由 CMTHK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三、註四、註五
〃	CPC	〃	〃	-	168,905	-	-%	-	28,886	〃	〃
〃	CPN	〃	〃	-	737,040	-	-%	-	(24,051)	〃	〃
〃	CPD	〃	〃	-	1,289,820	-	-%	-	61,690	〃	〃
〃	CTD	〃	〃	-	399,230	-	-%	-	117,720	〃	〃
〃	CTU	〃	〃	-	399,230	-	-%	-	60,330	〃	〃
〃	CHM	〃	〃	-	460,650	-	-%	-	123,205	〃	〃
〃	CHN	〃	〃	-	460,650	-	-%	-	153,166	〃	〃
CMTI	CMTS	新加坡	投資船務運輸	1,506,172	1,500,866	63,135	100%	1,444,821	163,356	部分已由 CMTI 認列投資損益	〃
〃	CCMP	〃	船務運輸	-	201,613	-	-%	-	(5,868)	〃	〃
〃	CVTR	〃	〃	-	386,946	-	-%	-	(8,173)	〃	〃
〃	CACE	〃	〃	-	307,100	-	-%	-	(2,225)	〃	〃
〃	CVST	〃	〃	-	307,100	-	-%	-	(2,223)	〃	〃
CMTUK	CPG	香 港	〃	184,260	-	6,000	100%	195,282	72,719	部分已由 CMTUK 認列投資損益	〃
〃	CPC	〃	〃	168,905	-	5,500	100%	174,981	28,886	〃	〃
〃	CPN	〃	〃	737,040	-	240	100%	694,773	(24,051)	〃	〃
〃	CPD	〃	〃	1,289,820	-	420	100%	1,287,978	61,690	〃	〃
〃	CTD	〃	〃	399,230	-	13,000	100%	393,832	117,720	〃	〃
〃	CTU	〃	〃	399,230	-	13,000	100%	384,953	60,330	〃	〃
〃	CHM	〃	〃	460,650	-	150	100%	453,070	123,205	〃	〃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CMTUK	CHN	〃	〃	460,650	-	150	100%	466,529	153,166	〃	〃
〃	CFR	新加坡	〃	706,330	-	29,900	100%	692,124	85,714	〃	〃
〃	CEP	〃	〃	709,401	-	23,100	100%	699,730	112,806	〃	〃
〃	CCMP	〃	〃	390,017	-	12,700	100%	383,598	(5,868)	〃	〃
〃	CVTR	〃	〃	386,946	-	12,600	100%	378,155	(8,173)	〃	〃
〃	CACE	〃	〃	307,100	-	10,000	100%	304,575	(2,225)	〃	〃
〃	CVST	〃	〃	307,100	-	10,000	100%	304,577	(2,223)	〃	〃
偉聯運輸	長順通運	台 灣	貨櫃運輸	86,642	86,642	8,200	100%	97,975	3,851	已由偉聯運輸 認列投資損益	註一、註四
〃	鴻運通運	〃	〃	28,932	28,932	3,000	28.57%	38,584	23,923	6,835	〃
〃	貿華運輸	〃	〃	30,568	30,568	3,000	27.59%	40,501	22,529	11,821	〃
〃	貿盛運輸	〃	〃	30,719	30,719	3,000	21.88%	33,809	9,907	7,723	〃
〃	先鋒運輸	〃	〃	30,000	30,000	3,000	100%	28,414	(1,329)	已由偉聯運輸 認列投資損益	〃

註一：係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
註二：係集團綜合持股具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係按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係組織重組。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貿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9,685,475	40.35%
航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6,455,297	23.52%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陸、財務概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 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流動資產	4,974,186	4,408,638	565,548	12.83
非流動資產 -	15,476,782	14,669,773	807,009	5.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75,442	12,261,063	1,614,379	13.17
其他資產	1,601,340	2,408,710	(807,370)	(33.52)
資產總計	20,450,968	19,078,411	1,372,557	7.19
流動負債	3,290,406	3,221,457	68,949	2.14
非流動負債	5,508,912	5,428,857	80,055	1.47
負債總計	8,799,318	8,650,314	149,004	1.72
股本	1,974,846	1,974,846	0	0
資本公積	53,411	53,411	0	0
保留盈餘	9,567,152	9,317,123	250,029	2.68
其他權益項目	46,868	(934,768)	981,636	105.0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1,642,277	10,410,612	1,231,665	11.83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9,373	17,485	(8,112)	(46.39)
權益總計	11,651,650	10,428,097	1,223,553	11.73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 之分析：
說明：1. 非流動資產-其他資產之變動比率減少 33.52%，主要係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所致。
2.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比率增加 105.01%，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3. 非控制權益之變動比率減少 46.39%，主要係因航偉汽車股東權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 (減) 金額	增 (減) %
營業收入	4,409,999	3,553,782	856,217	24.09
營業成本	3,024,721	2,779,417	245,304	8.83
營業毛利	1,385,278	774,365	610,913	78.89
營業費用	456,075	420,378	35,697	8.49
營業利益	929,203	353,987	575,216	162.49
營業外收 (支)	(88,010)	759,013	(847,023)	(111.60)
稅前淨利	841,193	1,113,000	(271,807)	(24.42)
所得稅費用	83,222	81,992	1,230	1.50
本期淨利	757,971	1,031,008	(273,037)	(26.48)
其他綜合 (損) 益	994,840	(61,552)	1,056,392	1,716.26
本期綜合 (損) 益總額	1,752,811	969,456	783,355	80.80
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66,083	1,040,604	(274,521)	(26.38)
每股盈餘 (元)	3.88	5.27	(1.39)	(26.38)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超過 20% 之分析：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變動比率分別為 24.09%、78.89% 及 162.49%，主要係海運、陸運與倉儲物流之營業收入費率調升所致。
2、營業外支出增加，變動比率 111.60%，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增加所致。
3、稅前淨利減少，變動比率 24.42%，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4、本期淨利減少，變動比率 26.48%，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5、其他綜合 (損) 益增加，變動比率 1,716.26%，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失以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影響所致。
6、本期綜合損益總額變動比率 80.80%，其原因如上述 1.、2. 及 5. 之說明。
7、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變動比率 26.38%，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8、每股盈餘減少，變動比率 26.38%，其原因如上述 1. 及 2. 之說明。



三、現金流量

(一) 本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3,057,048	1,942,962	1,010,856	3,989,154	-	-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942,962 仟元，主要係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594,032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669,178 仟元，主要係償還公司債及發放現金股利。					

(二) 未來一年合併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3,989,154	1,224,476	1,300,275	3,913,355	-	-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全年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償還船舶貸款、取得不動產船舶、廠房及設備。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擴展營業規模與造船公司簽訂海岬型散裝貨輪建造合約，於 2022 年投入資本支出約美金 3,660 萬元。在內陸貨櫃運輸方面，為提升行車安全，年度內亦完成汰舊換新曳引車計新台幣 13,651 萬元。在倉儲物流貨櫃場區，購置電動堆高機計新台幣 460 萬元，以強化場區進出櫃作業。前述資本支出的資金來源均為自有資金，資本支出對公司財務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與運輸相關之行業為主。

最近年度，合併公司轉投資認列利益及處分投資損失之淨損失為 19,640 萬元。

未來一年尚無重大投資計劃。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合併公司 111 年底變動利率金融負債為新台幣 5,031,685 仟元，變動利率金融資產為新台幣 654,824 仟元。假設其他變數不變下，若利率增加 1 碼，對合併公司 111 年度稅前淨利將減少 10,942 仟元。本公司發行屬於固定利率之應付公司債，以降低市場利率變動對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之影響。



匯率：合併公司船舶出租營收以美元計價，其貸款及營業成本費用大部份以美元支應。合併公司國內營收絕大部份以台幣計價，國內成本費用以台幣支付，因此並無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背書保證係以子孫公司為對象，配合公司整體業務推展所需。當海外有新造船舶時，一般係由本公司或海外子公司擔任對造船廠及貸款銀行之連帶保證人，並依照「背書保證作業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子孫公司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 8,238,827 仟元。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

本公司係經營散裝航運、內陸貨櫃運輸及倉儲物流之服務業，故無研發計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際海事組織海洋保護委員會 (IMO MEPC) 近期發布實施之「現成船能源效率指數 (Energy Efficiency Existing Ship Index, EEXI)」及「碳強度指標 (CII)」等兩項規定，已於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本公司所屬各輪已逐步依現成船能效指數 (EEXI) 要求，預計於 2023 年底前，完成全船隊之 EEXI 驗證，並規劃對應措施提升船舶節能效率；碳強度指標 (CII) 方面，已依法規制定全船隊之船舶能效管理計畫 (SEEMP)，持續監控船舶碳強度指標；壓艙水排放與燃油硫含量方面，全數符合法規要求。全船隊已裝設壓載水處理系統，並持續使用符合船舶燃油硫含量管制公約之低硫燃油。基此，相關法規變動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 (包括資通安全風險) 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屬運輸服務業，為使企業運作達最佳狀態，陸續強化資訊系統管理作業，例如使用中的 TMS 運輸管理系統 (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ystem)、TCS 車輛維護保養系統 (Trucking Care System)、QBX 司機派遣系統、Payment 請款系統 (Payment System)、彙編系統 (Trucking Billing) 等，透過前述系統不但提高了車輛載動率並得以提升貨櫃運輸營運強度、降低運輸成本、提高客戶滿意度，同時也建立主機及設備的備援容錯機制，避免設備故障造成業務中斷。

隨著科技改變，企業所面臨的資安風險日益增加，本公司已採用更有效的備份及備援方式取代傳統磁帶備份，透過備份軟體達到快速備份及透過同步軟體即時抄寫至異地，現階段也持續建置異地端主機以達到異地備援機制，當災害發生時能夠更迅速回復運作及降低影響時間及資料。在資訊通訊安全方面，首先在網路匣道端強化入侵偵測、防毒、防惡意程式及應用程式，能更有效率發現異常行為並加以控管，其次亦將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機制，達到電子資料監控，防止資訊洩漏遺失及強化程式控管，在用戶端方面，加強存取限制及增加多階段驗證機制，並不定期進行記錄查核，以確保資訊通訊及資料安全。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以廉潔、透明、負責任、反貪腐為核心價值。最近年度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銷貨所面臨的風險來自於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信用風險受個別客戶狀況影響，因此對新客戶須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已提列備抵損失以反映對應收帳款 / 應收票據發生損失之估列。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該等客戶以往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從未因該等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重大訴訟事件。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 風險管理之執行與負責單位：

為強化公司治理，確保公司營運目標的達成，本公司依據風險性質由相關單位負責初步的風險評估。稽核部則透過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依風險性高低擬訂年度稽核計劃。本公司就各風險特性劃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風險事項	負責單位	說明
決策性風險	董事會	董事會負有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
法律風險	法務處	訴訟及非訟案件、決策前後的法令遵循
投資性風險	投資處	評估投資標的之營運風險
匯率利率風險 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	針對雙率之規劃及避險 / 估計現金流量足以支應營運所需之流動性風險
市場風險	各事業部門	客戶長期 / 現貨市場租約、貨櫃承攬拖運之風險管理
船舶運務風險	船務管理部門	履行國際船舶安全管理章程之規定、掌握船舶狀態
資訊安全風險	資訊部	資訊系統安全機制控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 | | | |
|--------------------|--|-------------------|--|
| ·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LTD. | · 英國中國航運有限公司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
| ·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ASSOCIATED TRANSPORT INC. | · 中華和平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
| ·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ANG SHUN TRANSPORT LTD. | · 中華富進航運有限公司 |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
| ·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 HUANG YUEN TRANSPORT LTD. | · 中華榮耀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
| ·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MAO HWA TRANSPORT LTD. | · 中華先鋒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
| ·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PROSPERITY TRANSPORT LTD. | · 中華永勝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
| ·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PIONEER TRANSPORT LTD. | · 中華貿易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
| ·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CMT LOGISTICS CO., LTD. | · 中華和諧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
| ·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AGM INVESTMENT LTD. | · 中華名望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
| ·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HOPE INVESTMENT LTD. | · 中華偉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
| ·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MO HSIN INVESTMENT LTD. | · 中華偉業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
| ·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CMT TRAVEL SERVICE LTD. | · 中華興業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
| ·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 ASSOCIATED GROUP MOTORS CORP. | · 中華冠軍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
| · 香港中國航運有限公司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 · 中華遠景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
| | CMT CHARTERING LIMITED | · 中華宏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
| |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 ·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
| |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 · 中國航運（新加坡）股份有限公司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
| · 中國航運船舶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 | |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ong Kong), Limited	2000.09.06	Room 2202C 22/F Fairmont House,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USD1,05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MT Chartering Limited	2006.03.01	同上	USD10,000	船務租賃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2004.04.06	同上	USD2,000,000	船務運輸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2013.12.27	同上	USD10,000	投資業務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2014.09.26	同上	USD1,000,000	管理業務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2022.05.26	Aldgate Tower, 2 Leman Street, London, E1 8QN, United Kingdom	USD21,00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2004.01.07	Room 2202C 22/F Fairmont House,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USD5,5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2004.01.07	同上	USD6,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2008.05.13	同上	USD42,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2007.09.13	同上	USD24,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2010.05.12	同上	USD1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2010.05.12	同上	USD1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2013.06.14	同上	USD15,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2013.12.06	同上	USD15,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2013.06.03	3 Raffles Place #06-01 Bharat Building, Singapore 048617	USD23,1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2011.10.13	同上	USD23,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2021.05.04	同上	USD12,6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2021.05.04	同上	USD12,7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2021.10.06	同上	USD10,000,000	船務運輸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2021.10.06	同上	USD10,000,000	船務運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2021.05.05	同上	USD21,00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1994.03.26	3 Raffles Place #06-01 Bharat Building, Singapore 048617	USD47,550,000	投資及船務運輸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2.07.01	基隆市七堵區工建北路6號	NTD500,000,000	貨櫃運輸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86.03.31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1號	NTD82,000,000	貨櫃運輸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86.04.14	高雄市小港區東亞路2-1號	NTD105,000,000	貨櫃運輸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3.05.11	基隆市七堵區工建北路6號	NTD108,750,000	貨櫃運輸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4.06.18	台中市梧棲區鎮自強路472號	NTD137,100,000	貨櫃運輸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04.12.08	桃園市楊梅區永平里永美路470號	NTD30,000,000	貨櫃運輸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4.02.27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9樓	NTD245,500,000	貨櫃集散、倉儲業務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05.10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41,000,000	投資業務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06.06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400,000,000	投資業務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11.13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4樓	NTD371,300,000	投資業務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9.03.23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12樓	NTD20,000,000	旅行業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08.02.26	台北市濟南路一段15號10樓	NTD100,000,000	汽車代理銷售業

註：表列關係企業為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以運輸服務為主，透過全資之海外子公司從事散裝貨輪之經營、國內貨櫃運輸業務、倉儲物流業務、並為沙烏地阿拉伯航空公司在台灣地區總代理、代辦機票訂位簽證業務以及所屬投資公司從事投資性質業務。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 %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12,000,000	100%
CMT Charter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0,000 (註1)	100%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000,000 (註1)	100%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	100 (註1)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	10,000 (註1)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UK)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1,000	100%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5,500,000 (註2)	100%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6,000,000 (註2)	100%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420,000 (註2)	100%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40,000 (註2)	100%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3,000,000 (註2)	100%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3,000,000 (註2)	100%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50,000 (註2)	100%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50,000 (註2)	100%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3,100,000 (註2)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 %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9,900,000 (註2)	100%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2,600,000 (註2)	100%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2,700,000 (註2)	100%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0,000,000 (註2)	100%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10,000,000 (註2)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馮劍興	21,000,000	100%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 Pte Ltd	董事	彭士孝、戴聖堅、徐光達	63,134,734 (註3)	100%
偉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朱天翎、戴聖堅、徐光達、 鄭榮勳、梅家禮 孫賢中 朱天翎 徐光達	50,000,000	100%
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徐光達、鄭榮勳、盧思遠 孫賢中 徐光達	8,200,000	100%
鴻運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10,500,000 (註4)	100%
貿華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10,875,000 (註5)	100%
貿盛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13,710,000 (註6)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持股 %
先鋒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鄭榮勳、盧思遠、徐光達 孫賢中 鄭榮勳	3,000,000 (註7)	100%
中航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朱天翎、戴聖堅、周慕豪、梅家禮、 徐光達 孫賢中 朱天翎 楊台生	24,550,000	100%
貿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4,100,000	100%
富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40,000,000	100%
貿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彭士孝、戴聖堅、朱天翎 黃圭慧 彭士孝	37,130,000	100%
航偉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徐光達、周慕賓、彭蔭松 黃圭慧 徐光達	2,000,000	100%
航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董事長 總經理	周慕豪、彭蔭功、鄭榮勳、戴聖堅、 朱天翎、徐光達、王天偉 張大方 彭蔭功 徐光達	100,000,000	70%

註 1：CMTHK 持股 100%。
註 2：CMTUK 持股 100%。
註 3：CMTI 持股 100%。
註 4：本公司持股 71%，ATI 持股 29%。
註 5：本公司持股 72%，ATI 持股 28%。
註 6：本公司持股 78%，ATI 持股 22%。
註 7：ATI 持股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除每股盈餘外，國外公司為美金仟元餘均為新台幣仟元
US\$1=NT\$30.71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Hong Kong), Limited (註)	USD1,050	USD331,009	USD8,295	USD322,714	USD54,769	USD15,933	USD11,576	USD11.025
CMT Chartering Limited	USD10	USD185	USD2	USD183	0	(USD5)	(USD3)	(USD0.3)
China Prosperity Shipping Limited	USD2,000	USD4,027	USD2,004	USD2,023	0	(USD8)	USD 23	USD0.012
CMT Investment Co., Limited	USD10	USD0.8	USD27	(USD27)	0	(USD5)	(USD5)	(USD0.5)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Ship Management(Hong Kong) Limited	USD1,000	USD1,019	USD1.8	USD1,017	0	(USD5)	(USD5)	(USD0.005)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UK) Limited (註)	USD21,000	USD438,856	USD408,400	USD30,456	USD86,350	USD28,071	USD25,598	USD1.219
China Peace Shipping Limited	USD5,500	USD12,892	USD7,152	USD5,740	USD6,761	USD 891	USD942	USD0.171
China Progress Shipping Limited	USD6,000	USD16,621	USD10,193	USD6,428	USD7,320	USD2,333	USD2,410	USD0.402
China Pride Shipping Limited	USD42,000	USD42,878	USD508	USD42,370	USD8,566	USD1,926	USD2,043	USD0.049
China Pioneer Shipping Limited	USD24,000	USD43,046	USD19,807	USD23,239	USD6,128	(USD603)	(USD873)	(USD0.036)
China Triumph Shipping Limited	USD13,000	USD36,627	USD23,520	USD13,107	USD8,108	USD2,237	USD1,954	USD0.15
China Trade Shipping Limited	USD13,000	USD38,984	USD25,577	USD13,407	USD10,216	USD4,167	USD3,877	USD0.298
China Harmony Shipping Limited	USD15,000	USD39,674	USD24,445	USD15,229	USD9,628	USD4,414	USD4,091	USD0.273
China Honour Shipping Limited	USD15,000	USD40,840	USD25,136	USD15,704	USD10,583	USD5,691	USD5,194	USD0.346
China Enterprise Shipping Pte. Ltd.	USD23,100	USD42,793	USD19,520	USD23,273	USD9,565	USD4,238	USD3,751	USD0.162
China Fortune Shipping Pte. Ltd.	USD23,000	USD39,610	USD16,410	USD23,200	USD9,476	USD3,221	USD2,805	USD0.122
China Venture Shipping Pte. Ltd.	USD12,600	USD18,564	USD6,251	USD12,313	0	(USD164)	(USD274)	(USD0.022)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China Champion Shipping Pte. Ltd.	USD12,700	USD18,742	USD6,251	USD12,491	0	(USD162)	(USD197)	(USD0.016)
China Vista Shipping Pte. Ltd.	USD10,000	USD16,219	USD6,301	USD9,918	0	(USD36)	(USD74)	(USD0.007)
China Ace Shipping Pte. Ltd.	USD10,000	USD16,218	USD6,301	USD9,917	0	(USD36)	(USD75)	(USD0.008)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 International Pte. Ltd.	USD21,000	USD51,534	USD24,004	USD27,530	0	(USD22)	USD5,140	USD0.245
Chinese Maritime Transport(S) Pte Ltd	USD47,550	USD47,878	USD55	USD47,823	0	(USD340)	USD6,022	USD0.127
偉聯運輸(股)公司	500,000	969,134	323,415	645,719	1,231,035	62,174	85,598	1.71
長順通運(股)公司	82,000	107,239	9,264	97,975	110,356	2,800	3,851	0.47
鴻運通運(股)公司	105,000	149,975	14,925	135,050	117,543	8,217	23,923	2.28
貿華運輸(股)公司	108,750	156,613	9,817	146,796	70,984	7,113	22,529	2.07
貿盛運輸(股)公司	137,100	164,509	9,990	154,519	121,805	11,655	9,907	0.72
先鋒運輸(股)公司	30,000	32,575	4,161	28,414	53,332	(1,631)	(1,329)	(0.44)
中航物流(股)公司	245,500	1,743,126	571,393	1,171,733	523,983	101,468	86,962	3.54
貿華投資(股)公司	41,000	43,810	1,454	42,356	145	70	70	0.02
富望投資(股)公司	400,000	752,028	254	751,774	11,933	11,777	11,442	0.29
貿新投資(股)公司	371,300	397,484	60	397,424	(63,689)	(63,792)	(63,959)	(1.72)
航偉旅行社(股)公司	20,000	2,948	172	2,776	13	(486)	(450)	(0.23)
航偉汽車(股)公司	100,000	71,719	7,148	64,571	144,376	5,614	6,287	0.06

註：所示者為合併報表數字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彭士孝



